



Chengzhi Co., Ltd.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报告

2011 ANNUAL REPORT

2012 年 4 月 19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及目录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长龙大伟先生、总裁郑成武先生、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彭谦先生声明：保证公司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及目录.....	1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1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17
第七节	内部控制.....	20
第八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4
第九节	董事会报告.....	24
第十节	监事会报告.....	39
第十一节	重要事项.....	42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51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9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法定中文名称：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CHENGZHI CO., LTD.

中文缩写：诚志股份

英文缩写：Chengzhi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龙大伟

三、董事会秘书：许晓阳

证券事务代表：徐惊宇

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 299 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

联系电话：0791-83826898 传 真：0791-83826899

电子信箱：xyxu118@vip.sina.com 、 xujingyu0403@163.com

四、公司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 299 号

公司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 299 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

邮政编码：330013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chengzhi.com.cn>

公司电子信箱：chengzhi@chengzhi.com.cn

五、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中国

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六、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诚志股份

股票代码：000990

七、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8 年 10 月 9 日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11 年 6 月 7 日

注册变更登记地点：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60000110004901

税务登记号码：360107705508496

组织机构代码：70550849-6

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的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王力飞、谭超

八、公司历史沿革

1、历次注册主要变更情况：

首次注册情况	注册日期：1998 年 10 月 9 日
	注册资本：7,150 万元
	住所：南昌市高新开发区火炬大道 125 号清华产业大楼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600001131669
	法定代表人：荣泳霖
	税务登记号码：360107705508496
	组织机构代码：70550849-6

历次主要变更情况：

日期	变更事项
2000 年 6 月 27 日	注册资本变更为：11,950 万元
2001 年 5 月 28 日	注册资本变更为：17,925 万元
2001 年 6 月 8 日	住所变更为：南昌市庐山中大道 60 号
2006 年 6 月 6 日	住所变更为：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 299 号
	注册资本为：24,198.75 万元
2008 年 4 月 9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变更为：360000110004901
2008 年 6 月 4 日	注册资本变更为：26,998.75 万元
2009 年 6 月 11 日	注册资本变更为：29,703.2414 万元
2011 年 6 月 7 日	法定代表人变更为：龙大伟

2、公司主要分支机构设立情况：

名称	成立日期	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2000 年 4 月 14 日	110108001286848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草珊瑚分公司	1998 年 10 月 16 日	360100120007215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合成洗涤剂分公司	1998 年 10 月 18 日	360600120000370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9 年
营业总收入（元）	2,986,842,750.42	3,140,178,131.27	-4.88%	2,833,513,315.50
营业利润（元）	-51,788,823.51	16,140,853.22	-420.86%	45,495,340.66
利润总额（元）	36,693,006.66	22,162,355.92	65.56%	51,842,60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元）	31,662,276.13	21,539,623.88	47.00%	40,593,385.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33,216,495.10	15,307,300.55	-317.00%	33,708,180.69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387,422,877.89	-70,949,966.93	646.05%	120,959,951.82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9 年末
资产总额 (元)	3,350,601,399.54	3,546,329,853.99	-5.52%	3,695,137,073.15
负债总额 (元)	1,694,395,429.40	1,915,210,887.04	-11.53%	2,022,374,747.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1,595,881,540.22	1,567,508,032.81	1.81%	1,574,746,680.78
股本 (股)	297,032,414.00	297,032,414.00	0.00%	297,032,414.00

二、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 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9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07	0.073	46.58%	0.14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07	0.073	46.58%	0.1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12	0.052	-315.38%	0.1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00%	1.30%	增长 0.70 个百分点	2.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10%	1.00%	减少 3.10 个百分点	2.3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1.30	-0.24	641.67%	0.41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9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5.37	5.28	1.70%	5.30
资产负债率 (%)	50.57%	54.01%	-3.44%	54.73%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 (人民币) 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764,852.53	75,569.83	555,929.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887,172.30	6,022,157.83	5,966,307.8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374,836.57	1,220,006.34	2,354,780.99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881,805.34	-76,224.96	-174,974.55
减: 所得税影响额	21,284,717.43	881,738.38	1,596,970.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745,178.08	127,447.33	219,867.99
合计	64,878,771.23	6,232,323.33	6,885,205.01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 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	---------------	-------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6,206,492	8.82%	0	0	0	-12,502,806	-12,502,806	13,703,686	4.61%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17,195,271	5.79%	0	0	0	-8,000,000	-8,000,000	9,195,271	3.10%
3、其他内资持股	9,000,000	3.03%	0	0	0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1.5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9,000,000	3.03%	0	0	0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1.51%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5、高管股份	11,221	0.00%	0	0	0	-2,806	-2,806	8,415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70,825,922	91.18%	0	0	0	12,502,806	12,502,806	283,328,728	95.39%
1、人民币普通股	270,825,922	91.18%	0	0	0	12,502,806	12,502,806	283,328,728	95.3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97,032,414	100.00%	0	0	0	0	0	297,032,414	100.00%

注：1、报告期内，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在公司 2008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中认购的股份 8,000,000 股，根据相关规定及清华控股有限公司的承诺，该股份因锁定期届满并于 2011 年 6 月 8 日依法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2、报告期内，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司 2009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中认购 17,849,643 股股份，根据有关规定及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承诺，该股东所持股份中 4,500,000 股于 2011 年 7 月 7 日因锁定期届满，依法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17,195,271	8,000,000	0	9,195,271	新股认购	2008 年非公开发行中认购的 8,000,000 股股份于

						2011.6.8 解除限售；2009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认购的 9,195,271 股股份将于 2012.6.26 解除限售。
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	4,500,000	0	4,500,000	新股认购	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中自愿做出的承诺：本次认购的股份锁定期如下： 8,849,643 股股份自 2009 年 6 月 26 日至 2010 年 6 月 25 日； 4,500,000 股股份自 2009 年 6 月 26 日至 2011 年 6 月 25 日， 4,500,000 股股份自 2009 年 6 月 26 日至 2012 年 6 月 25 日。
徐东	5,427	1,357	0	4,070	高管持股	按《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规定
高建涛	5,794	1,449	0	4,345	高管持股	按《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规定
合计	26,206,492	12,502,806	0	13,703,686	-	-

三、近三年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2009 年 5 月 22 日，公司获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向清华控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425 号）核准文件，核准诚志股份向清华控股有限公司、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共同持有的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和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 100% 股权。本次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7,044,914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9.11%，其中，向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发行 9,195,271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3.10%；向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17,849,643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6.01%。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本次认购的股份锁定期为 36 个月，自 2009 年 6 月 26 日至 2012 年 6 月 25 日；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认购的股份锁定期如下：8,849,643 股股份自 2009 年 6 月 26 日至 2010 年 6 月 25 日；4,500,000 股股份锁定期自 2009 年 6 月 26 日至 2011 年 6 月 25 日，4,500,000 股股份锁定期自 2009 年 6 月 26 日至 2012 年 6 月 25 日。

四、股东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2011 年末股东总数	24,225 户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24,459 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	质押或冻结的股

		例 (%)		股份数量	份数量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11	119,139,670	9,195,271	0
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1	17,849,643	4,500,000	质押 17,849,600
鹰潭市经贸国有资产运营公司	国有法人	2.92	8,677,706	0	质押 4,338,800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投连 - 一个险投连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5	4,000,000	0	0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0	2,371,316	0	0
吴强	境内自然人	0.57	1,701,284	0	0
杨玉娟	境内自然人	0.55	1,619,599	0	0
成都吉士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4	1,309,000	0	0
何丽华	境内自然人	0.43	1,271,862	0	0
陈莹莹	境内自然人	0.41	1,226,900	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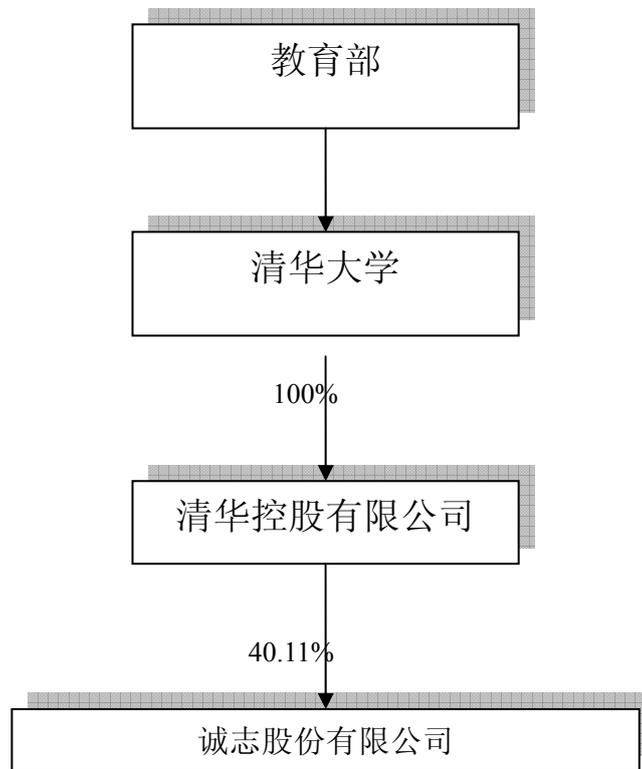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109,944,399	人民币普通股
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349,643	人民币普通股
鹰潭市经贸国有资产运营公司	8,677,706	人民币普通股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投连 - 一个险投连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371,316	人民币普通股
吴强	1,701,284	人民币普通股
杨玉娟	1,619,599	人民币普通股
成都吉士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09,000	人民币普通股
何丽华	1,271,862	人民币普通股
陈莹莹	1,226,9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公司未知其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截止报告期期末，公司控股股东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称“清华控股”）持有公司股份 119,139,670 股，占总股本的 40.11%，其中持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9,944,39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7.01%，有限售条件股份 9,195,27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0%。清华控股唯一出资人是清华大学，清华大学行政主管部门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教育部。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图示如下：



清华控股成立于1992年，原名称为“北京清华大学企业集团”，系清华大学所属的全民所有制企业。2003年9月，经国务院批准，改制为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010455517，组织机构代码：10198567-0，注册资本20亿元，法定代表人为：荣泳霖。

清华控股依托清华大学雄厚的科技优势和人才资源，在制定清华大学科技产业发展战略、整合资产、调整结构、协调利益等方面发挥主导作用，是清华大学科技企业投融资、科技开发、成果转化、高新技术企业孵化、对外贸易及经济技术合作交流等重大经营活动的决策和管理中心。

经营范围包括：许可经营项目：医疗器械经营（Ⅲ类：植入器材；植入性人工器官；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介入器材；医用X射线设备；医用磁共振设备。Ⅱ类：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易燃液体、易燃固体、自燃和遇湿易燃物品、有毒品、腐蚀；一般经营项目：资产管理；资产受托管理；实业投资及管理；企业收购、兼并、资产重组的策划；科技、经济及相关业务的咨询及人员培训；机械设备、电子产品、金属材料、建筑及装饰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的销售；进出口

业务。

报告期内，清华控股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未发生质押、冻结、托管的情况。

(2) 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情况

截止报告期期末，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生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7,849,643 股，占总股本的 6.01%，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349,643 股，占总股本 4.50%，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500,000 股，占总股本 1.51%。永生集团原身为“石家庄永生实业总公司”，成立于 1991 年 7 月，该公司已于 2009 年 8 月进行了改制，改制后名称变为“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地址：石家庄新华区西三庄大街蓝翼路 8 号，注册资本 10,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付新敏；主营范围：建筑装饰材料（木材除外）、钢材、五金交电、服装鞋帽、日用百货、一般劳保用品、化妆品、洗涤用品、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液晶材料、机电产品（不含汽车）、汽车配件、汽车装具的销售、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房屋租赁、酒店管理、展览展示。该股东的股东性质为境内一般法人。

报告期内，永生集团将所持公司 17,849,600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349,6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500,000 股）的股份，以 2011 年 10 月 20 日为质押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质押登记手续，质权人为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清华控股和永生集团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公司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限售条件
1、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9,195,271	2012 年 6 月 26 日	9,195,271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控股股东 2009 年以资产所认购公司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	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	2012年6月26日	4,500,000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中自愿做出的承诺：4,500,000股股份锁定期为自上市日起三年。
----	---------------	-----------	------------	-----------	---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现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持股数（股）	
					期初数	期末数
龙大伟	男	董事长	48	2011.6-2014.6	0	0
郑成武	男	董事、总裁	42	2011.6-2014.6	0	0
何渭滨	男	董事	65	2011.6-2014.6	0	0
张文娟	女	董事	43	2011.6-2014.6	0	0
吴明辉	男	独立董事	66	2011.6-2014.6	0	0
王欣新	男	独立董事	59	2011.6-2014.6	0	0
张蕊	女	独立董事	49	2011.6-2014.6	0	0
朱玉杰	男	监事会主席	42	2011.6-2014.6	0	0
柯志强	男	监事	62	2011.6-2014.6	0	0
贺琴	女	监事	39	2011.6-2014.6	0	0
杨邵愈	男	副总裁	58	2011.6-2014.6	0	0
张喜民	男	党工委书记、副总裁、人事总监	48	2011.6-2014.6	0	0
彭谦	男	副总裁、财务总监	41	2011.6-2014.6	0	0
徐东	女	副总裁	47	2011.6-2014.6	5,427	5,427

高建涛	男	专务副总裁	47	2011.6-2014.6	5,794	4,345
许晓阳	男	专务副总裁、董秘	41	2011.6-2014.6	0	0
刘尧铄	男	专务副总裁	66	2011.6-2014.6	0	0
庄宁	男	专务副总裁	49	2011.6-2014.6	0	0
杨永森	男	总裁助理	47	2011.6-2014.6	0	0
邹勇华	男	总裁助理	41	2011.6-2014.6	0	0

注：报告期内，公司副总裁徐东女士期末持有公司股份5,427股，与期初持股数没有变化；公司专务副总裁高建涛先生于2011年3月10日通过二级市场售出解除限售股份1,449股，期末持有公司股份4,345股。

公司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单位名称	职务	与公司关系
龙大伟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股东
张文娟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裁	控股股东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龙大伟先生，1963年9月，男，研究员，工商管理硕士，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毕业。曾任清华大学校团委副书记、校三联试验工厂厂长、清华大学企业集团副总裁、清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等。现任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郑成武先生，1969年5月，男，硕士，清华大学反应堆工程、工商管理专业毕业。曾任清华大学企业集团项目经理，清华大学企业集团总裁办副主任、董事会秘书，北京华控通力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西诚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专务副总裁、副总裁兼运营总监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

何渭滨先生，1946年10月，男，高级工程师，武汉大学毕业。曾任湖北省恩施市副市长，恩施自治州教委主任、建委主任，江西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处长、副主任，中国证监会江西证监局副局长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文娟女士，1968年2月，女，硕士，高级会计师，清华大学经管学院毕业。曾任清华

大学财务处副科长、科长、处长助理、副处长等。现任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吴明辉先生，1945 年 1 月，男，本科，北京大学生物学系毕业。曾任中共江西省委农村工作部处长、副部长，省委政研室副主任，江西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主任，江西省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主任，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任，江西政协常委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欣新先生，1952 年 5 月，男，教授，博导，中国人民大学毕业。曾任全国人大财经委《企业破产法》起草工作组成员，全国人大财经委《合伙企业法》修改立法起草工作组成员等。现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经济法教研室教授、中国人民大学破产法研究中心主任、中国法学会经济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北京市破产法学会会长、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蕊女士，1962 年 6 月，女，教授，博士，博士生导师、博士后合作导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全国高校教学名师。曾任江西财经大学财会系副主任、江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院院长。现任江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首席教授、江西财经大学会计发展研究中心主任，中国会计学会常务理事，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维权委员会委员，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朱玉杰先生，1969 年 4 月，男，清华大学经济学博士，非执业注册会计师。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学办公室主任、中国金融协会金融工程专业委员会副秘书长、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柯志强先生，1949 年 9 月，男，经济师，大专毕业。曾任江西乐平化肥厂党委副书记、江西合成洗涤剂厂厂长、党委书记，江西同力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贺琴女士，1972 年 8 月，女，经济师，南昌航空大学毕业。曾在四川航空液压机械厂、北大方正南昌分公司任职。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总经理，并作为职工代表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杨邵愈先生，1953 年 1 月，男，高级工程师，中央党校毕业。曾任中国驻扎伊尔大使馆专家，清华大学武装部副部长、部长，学生部副部长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张喜民先生，1963 年 2 月，男，研究员，博士，清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毕业。曾任清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副主任、党委副书记，清华紫光（集团）总公司党总支书记、常务副总裁，清华紫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清华紫光古汉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党工委书记兼副总裁、人事总监。

彭谦先生，1970年1月，男，硕士，江西财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毕业。曾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兼运营总监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

徐东女士，1964年2月，女，硕士，清华大学化学系毕业。曾任清华大学校团委副书记，清华大学企业集团党委副书记、企管部部长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高建涛先生，1964年6月，男，硕士，清华大学热能工程系毕业。曾任中国机械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公司总经理助理，诚志京鹰汽车新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专务副总裁。

许晓阳先生，1970年1月，男，硕士，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毕业。曾任清华方大高技术陶瓷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北京新同方投资顾问公司总经理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专务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刘尧铄先生，1945年7月，男，本科，江西农业大学毕业。曾任江西省贵溪市市委书记、贵溪市人大主任，鹰潭市市委委员、鹰潭市副市长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专务副总裁。

庄宁先生，1962年12月，男，教授，清华大学建筑学院毕业。曾任清华科技园发展中心副主任，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专务副总裁。

杨永森先生，1964年5月，男，博士，副教授，四川大学毕业。曾任清华大学水利工程系副教授，北京清华视清汽车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江西京鹰汽车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副董事长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邹勇华先生，1970年9月，男，会计师，硕士，江西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毕业。曾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副总经理，证券事务部总经理，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三、年度报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董事、监事薪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方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方案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2、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确定主要依据：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办法》、《目标年薪管理制度》、《公司经营管理人员聘任、考核、奖惩管理办法》等内控管理制度，以经济责任制的要求及权责利相结合的原则，实行薪金收入与绩效考核相挂钩，同时，公司以“心诚志专”的企业文化教育引导高管人员保持廉洁自律、高效创新。

3、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的年度报酬总额为427.725万元。

姓名	性别	职务	报酬额 (万元)	备注
龙大伟	男	董事长	47.6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郑成武	男	董事、总裁	40.375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何渭滨	男	董事	7.17	在公司领津贴
张文娟	女	董事	--	在清华控股领薪
吴明辉	男	独立董事	7.17	在公司领津贴
王欣新	男	独立董事	7.17	在公司领津贴
张蕊	女	独立董事	4.67	在公司领津贴
朱玉杰	男	监事会主席	7.17	在公司领津贴
柯志强	男	监事	1.9	在公司领津贴
贺琴	女	监事	6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杨邵愈	男	副总裁	36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张喜民	男	党工委书记、副总裁、 人事总监	36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彭谦	男	副总裁、财务总监	36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徐东	女	副总裁	36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高建涛	男	专务副总裁	28.8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许晓阳	男	专务副总裁、董秘	27.2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刘尧铄	男	专务副总裁	27.2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庄宁	男	专务副总裁	27.2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杨永森	男	总裁助理	20.8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邹勇华	男	总裁助理	20.8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报告期内已辞职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薪酬情况如下：

荣泳霖	男	原董事长	--	在清华控股领薪
卢福财	男	原独立董事	2.5	未在其他单位领薪

四、报告期内被选举或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与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了龙大伟先生、郑成武先生、何谓滨先生、张文娟女士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选举了吴明辉先生、王欣新先生、张蕊女士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与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了朱玉杰先生、柯志强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另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贺琴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经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朱玉杰先生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3、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龙大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通过《聘任公司总裁和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郑成武先生为公司总裁，聘任许晓阳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通过《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杨邵愈先生任副总裁、张喜民先生任副总裁兼人事总监、徐东女士任副总裁、彭谦先生任副总裁兼财务总监、高建涛先生、许晓阳先生、刘尧铄先生、庄宁先生任专务副总裁、杨永森先生、邹勇华先生任总裁助理；另聘任徐惊宇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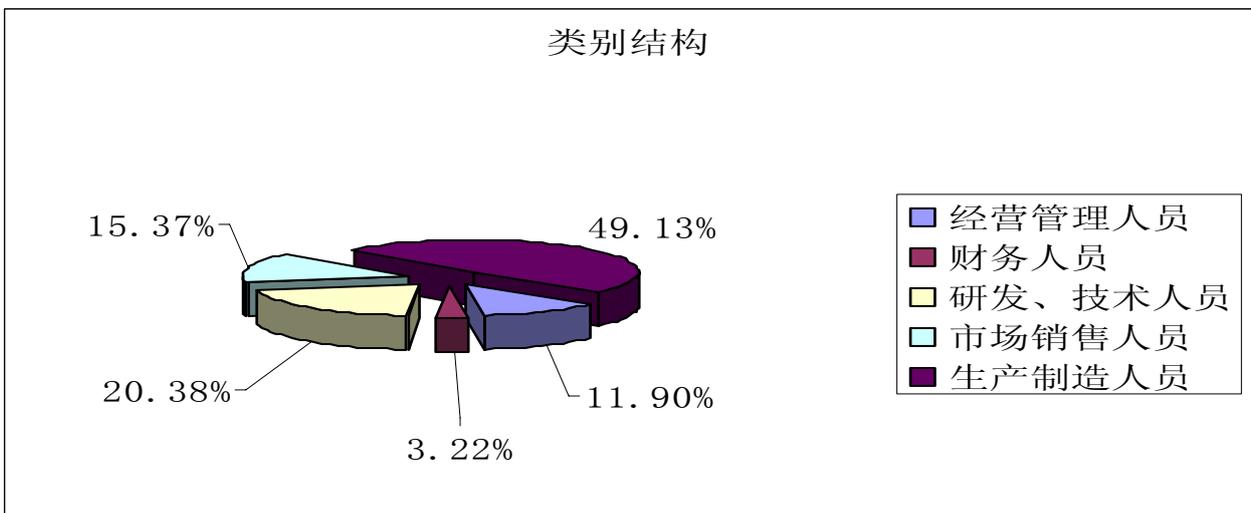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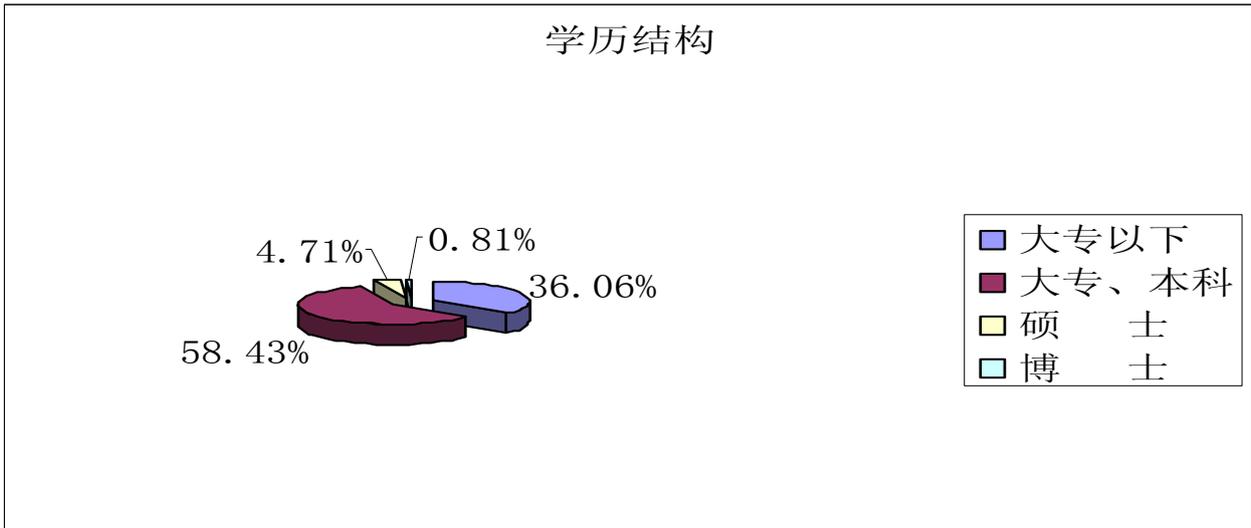
公司原董事长荣泳霖先生、独立董事卢福财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卓越贡献致以感谢！

五、公司员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秉承“以人为本，荟萃精英”的人才理念，深化 3P 管理，通过对公司组织结构、发展规模、编制计划、人工成本水平与经营业绩目标的适配分析，引导公司采取增收节支、减员增效等内部管理措施，实现对经营公司人力资源的宏观调控。

报告期内，与公司签订正式劳动用工合同的员工人数为 1,614 人，其专业构成、教育程度情况如下：

类 别		2011 年
学 历	大专以下	582 人
	大 专	943 人
	本 科	
	硕 士	76 人
	博 士	13 人
	合 计	1,614 人
类 别	经营管理人员	192 人
	财务人员	52 人
	研发、技术人员	329 人
	市场销售人员	248 人
	生产制造人员	793 人
	合 计	1,614 人



公司实行全员聘用制，无需承担离退休职工的费用，离退休职工由社保基金统筹解决。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建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性文件要求，建立了与公司治理结构相适应的各项规章制度，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行为，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公平对待所有股东，不存在侵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截至报告期，公司已建立了以公司《公司章程》为基础，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议事规则等为主要架构的规章体系，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管理体系。公司已建立的规范性文件有：《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

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案工作流程》、《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议工作程序》、《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防范管理办法》、《下属公司财务管理制度》、《业务经营审批权限与签字组合制度》、《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批权限》、《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总裁工作规则》等制度，上述制度全部经过董事会的审议批准。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明显差异。

二、独立董事职责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准时出席董事会会议与股东大会，并对公司及其分子公司进行实地考察，全面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对董事会审议事项能够事前获取充分的资料并能客观独立地发表意见，审慎行使表决权，依法履行监督职责；独立董事勤勉尽职、恪尽职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姓名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吴明辉	8	7	1	0	0	否
王欣新	8	7	1	0	0	否
张蕊	5	4	1	0	0	否
卢福财	3	3	0	0	0	否

注：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经公司2011年6月3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了吴明辉先生、王欣新先生、张蕊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卢福财先生由于担任第四届独立董事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2、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会议和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日期	事项	意见
2011年3月24日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公司累计和报告期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公司2011年度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续聘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1年5月12日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1年6月3日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津贴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1年8月17日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全资子公司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收购美国 Bioenergy 公司 D-核糖产品专利等相关资产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3、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独立董事作为公司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的成员，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等工作制度认真开展工作，按时参加各专业委员会的历次会议并对会议材料认真审查，谨慎表决，在审核公司财务报告、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核实公司董、监、高的薪酬情况、续聘审计机构及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及年报的编制过程中等方面能够勤勉尽职、恪尽职守。

4、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对公司相关事项提出异议

5、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及咨询机构

6、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无提议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详见《公司2011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披露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公司在与控股股东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分开情况

报告期，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完全分开，并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公司具有自主经营能力，拥有独立的采购、销售和 production 系统，做到自主经

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2、人员独立：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相互独立，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财务人员等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

3、机构独立：本公司设立了完整独立的决策机构，办公机构与生产经营管理场所。

4、资产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以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使用权、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等资产。

5、财务独立：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管理部门和财务人员，独立进行财务决策，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拥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及财务管理制度。

四、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体系采用年薪制。年末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制定的《经营管理人员聘任、考核、激励管理办法》、《目标年薪管理制度》、《高管人员的选聘、任免和考核管理办法》等办法进行考核，对经营者的经营管理业绩和所承担的责任、风险、社会发展情况与市场变化情况，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目标，最后根据业绩目标完成情况，决定经理层的奖惩与年度报酬。

第七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健全情况

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结合公司自身具体情况，制定了涵盖公司的营运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予以实施。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为公司合法经营管理、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提高了经营效果和效率，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工作，贯彻实施财政部、审计署、中国保监会、中国银监会、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号文）以及《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财会[2010]11号文），根据中国证监会、江西证监局的统一部署和相关要求，公司制定了内控规范实施工作方案，该方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内部控制建设工作计划

第一阶段：筹备阶段

主要工作内容：

1、组织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主要成员积极参加证券监管部门组织的内控规范体系培训，并请咨询公司拟定详细公司内部培训计划，提高大家对内控规范体系建设的重要性和必要性的认识。并利用公司网站、公司内刊开辟专栏，发布与内部控制相关的宣传稿件，提高全体员工内控管理意识，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环境。

2、确定内控规范实施的范围。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要求，结合本公司业务性质，公司将公司总部各职能部门及下属 13 家控股子公司范围内实施内部控制体系，并将重点关注发展战略、组织架构、人力资源等公司层面 3 大流程，以及全面预算管理、货币资金活动、工程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对外股权投资、采购管理、营收管理、会计控制、合同及印章管理等业务层面 9 大流程。

3、查找内控缺陷。公司各职能部门及控股子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配套指引的相关规定，对管理机构和岗位设置、岗位分工和职责，以及已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及其实施情况进行全面系统的检查、分析和梳理，将重要业务现有的政策、制度与风险清单进行对比，查找内部控制缺陷。

第二阶段：全面梳理内控体系，完成内控缺陷的整改

主要工作内容：

1、制定内控缺陷整改方案汇总、整理内部控制缺陷，分析缺陷的性质和产生的原因，制定相应的内控缺陷整改方案，并上报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领导小组审核。

2、落实缺陷整改工作。公司各职能部门和控股子公司按照内控缺陷整改方案逐一落实缺陷整改工作，落实内控制度的修订，机构、人员和岗位的调整等，将部分业务流程、关键控制点和处理规则嵌入系统程序，形成科学、合理、固化的控制功能。

3、检查整改效果。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项目工作小组检查内控缺陷整改情况和效果，对整改后的控制活动进行设计、运行有效性测试，判断整改效果，形成内控缺陷整改报告。对因人为因素未落实或落实不到位的单位在公司内进行通报，并督促进一步地整改，并跟踪整改结果。

第三阶段：推广内控体系，持续完善改进

主要工作内容：

1、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及相关指引的要求，结合公司经营管理实际，将制度、流程及相关控制标准文档，归纳汇总编制公司《内控手册》。

2、持续监督和评价内控运行，以进行定期改进；对各项内部控制缺陷改进和流程优化进行沟通 and 确认，完善内部控制程序。

3、公司定期向中国证监会江西证监局报告内控实施工作阶段性进展情况，并按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内控实施进展情况。

（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计划

公司计划在 2012 年 12 月至 2013 年 3 月完成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公司内部控制规范项目小组组织实施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按照内控评价规定程序，有序开展自我评价工作。

1、制定内控自我评价总体方案，确定纳入自我评价范围的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流程，确定评价工作的具体时间表和人员分工。

2、根据公司的经营业务特点、经营环境变化、业务发展状况、实际风险水平等，围绕内控制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信息披露、内部监督等因素，确定内部评价的范围、程序、具体内容，对内控设计和运行情况进行全面评价，对发现的缺陷提出整改计划。评价报告的基准日为 2012 年 12 月 31 日，拟在 2013 年 3 月完成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编写。

（三）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计划

1、确定将聘请进行内部控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有效性进行审计，发表审计意见，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在 2012 年年报中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上述工作实施方案公司将结合工作实际并依据具体进展情况进一步调整和完善。

二、公司2011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情况

公司根据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应用评价指引，按照公司董事会及其下设审计委员会的要求，由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联合公司财务管理部门、运营管理部门和人员组成评价小组，遵循客观、全面、重要性原则，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评价监督等内部控制要素，对公司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直接或间接体现财务报表项目的内部控制与管理业务专项内部控制等内容的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

行评价。并出具了《公司 2011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该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 2011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披露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依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和强化公司的经营管理，充分发挥财务、会计在企业经济活动中的职能作用，结合公司经营管理的特点制定了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包括《公司下属公司财务管理制度》、《业务经营审批权限和签字组合制度》、《公司关联交易办法》、《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批权限》等有效的财务管理制度。这些制度明确要求公司财务人员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依法进行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和会计监督。明确了公司财务人员的岗位职责，保证了内部会计工作的各岗位间的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的关系，确保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公司通过“人员、资金和管理”的垂直管理模式来实现对各分、子公司的财务管理，明确要求各分、子公司定期向公司财务管理部报送财务报表等材料。截至报告期，公司已形成了一个规范、完备的财务管理体系。

四、年度报告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交易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公司制定的《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机制》加大了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增强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

五、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已建立了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内控机制符合公司的业务特点和管理要求，能够对实现公司战略目标、提高公司经营管理的效率和效果、保证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保障资产安全与公司合法合规经营提供合理的保证。对子公司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重点控制活动方面严格、充分、有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效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运营。《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第八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于2011年6月3日上午9:00在江西省南昌市经济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了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0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为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关于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关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0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暨关于续聘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意见议案》、《关于公司发行不超过4.5亿元公司债券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及听取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等。

2010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于2011年6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二、临时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无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第九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概述

2011年，对于公司是挑战与机遇，压力与收获并存的一年，也是迈向全新发展阶段的关键性一年。后金融危机国内外环境复杂多变，对制造型企业的生存与发展提出了新的挑战，而同时全球产业结构大调整又创造了难得的发展机遇。公司坚定信心，克服人民币升值、通货膨胀、信贷紧缩以及运营和人力资源成本上升带来的运行压力，把握市场脉搏乘势而上，加快新项目建设，聚焦国际市场打造新的业绩增长点，推进业务转型同时加强经营风险防范，确保了企业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98,684.28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4.88%，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66.23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47%。报告期公司净利润增长较大是由于公司收到财政基础设施补助款、市政规划土地收储等原因导致。同时，公司结合实际运行情况，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公司的资产状况进行了合理测试和评估，遵照会计准则及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规定计提了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液晶材料产品，在报告期内，受下游市场需求不足影响，全球液晶面板市场较为低迷。公司认真研究市场、制定对策，坚持生产、研发、销售多管齐下，集中力量突破高端产品技术难关和调整产品结构，抓紧抓牢重点大客户稳定原有市场份额。为实现 TFT 液晶尤其是 ODF-TFT 液晶的突破性销货，公司广泛开展市场调研了解客户需求，同时频繁亮相中国（广州）国际电子化学品展、中国国际新材料产业博览会以及日本横滨国际平板显示展等多个国内外顶级专业展会，争取到一定的订单和合作关系。扩产 TFT-LCD 液晶显示材料由于受当地市政规划的影响，延误了一定的时间，目前一期提纯车间、合成车间、混配车间主体工程正在紧锣密鼓地建设中。该项目无论规模还是整体布局都紧跟国内外产业发展前沿，融合最新设计理念，承载着迅速提升产品档次和产业规模，实现多元化经营。

此外，公司在日用、精细化工产品，面对更加白热化的市场竞争、生产成本上行以及终端产品不易提价的经营压力，继续坚持技术创新和工艺改进，强化“三精”管理，报告期内共推出新品 20 个，同时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并率先在业内调价，积极承接代工生产业务，产品综合毛利率较去年有所提升。

公司生物医药产品，在报告期内，随着子公司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收购美国 Bioenergy 公司 D-核糖产品专利等相关资产以及 D-核糖扩建项目年底已竣工投产，给公司生命科技板块带来了新的亮点。公司全力以赴抓好美国项目与国内业务对接和 D-核糖稳定生产两个关键环节，做到了临危不惧，处变不乱。与此同时，公司着眼长远紧跟国内外市场需要加强了技术指导和支持，在新产品研发和产业化生产方面进行了许多实质性的尝试与探索。

公司医疗服务产业方面，在报告期内，丹东市第一医院围绕“绩效管理年”、“三好一满意”、“全国区域优质医院评选”等主题活动继续深化管理内涵建设，加快机制调整步伐，在科研创新、学科建设、人才引进培养以及服务水平提升上再接再厉，全年运营指标和工作量指标完成值继续稳步增长。医院还结合当地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和医疗行业发展趋势制定了“二五规划”，从加强管理、学科建设、增强激励等多角度为实现可持续发展描绘了宏伟的蓝图。新医疗大楼二期项目启用后将为医院的医疗、教学、科研和人才培养创造良好的条件，使医院总开放床位达到 1,000 张，并成为丹东地区乃至整个辽东地区规模最大、设施最先进、

就医环境最好的综合性三甲医院。

公司相关贸易方面，在报告期内，公司克服宏观经济形势趋紧，人民币汇率上升，国家金融监管政策变化造成的经营压力，继续规范内部管理、强化风险控制，既稳妥又积极地推进业务转型和业务结构调整，在拓展与主要大客户合作关系的同时深入挖掘积累优质客户资源，并大力发展自营和出口业务。公司子公司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在抓好进口和内贸代理等主业的同时，始终坚持在自营出口业务领域积累客户资源，逐步在业界树立了良好的信誉和口碑，并在 2011 年宏观经济形势整体低迷的情况下业务规模得以稳定，取得了一定经营成绩。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主业及战略发展开展了以下资本运营事项：收购江西省工业投资公司持有的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0.39% 股权；公司子公司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在美国投资设立美国诚志生物能量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收购美国 Bioenergy 公司 D-核糖产品专利等相关资产；将公司持有的阳光壹佰（湖南）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5% 股权转让给阳光壹佰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将位于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清华科技园（江西）南区共约 215.60 亩的土地使用权由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进行收储；将位于江西省鹰潭市林荫西路 20 号的国有建设土地使用权及其相关资产交由鹰潭市土地储备中心。公司资本经营整体思想紧紧围绕战略发展方向，使公司资产配置更加符合公司产业布局，优化资产配置从而提高公司资产经营效率，配合公司向高科技企业发展的方向，全面提升公司的素质与价值。

2、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及其情况

（1）按产品类别划分的营业收入及利润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营业收入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化工产品	198,835.33	188,037.38	5.43%	-11.77%	-11.89%	0.13%
生物医药产品	9,047.66	7,573.34	16.30%	58.32%	36.53%	13.36%
医疗服务	22,591.31	18,464.93	18.27%	17.41%	17.00%	0.28%
其他产品	68,209.97	61,976.22	9.14%	7.07%	10.15%	-2.54%

（2）按地区分布划分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江西地区	29,722.84	-16.47%
北京地区	74,821.57	51.42%
河北地区	14,363.33	-6.06%
辽宁地区	22,075.48	17.73%

广东地区	157,701.05	-2.74%
------	------------	--------

(3) 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前五名合计金额	占年度总额比例 (%)
供应商采购	207,790.52	71.23%
销售客户	220,557.67	73.84%

3、报告期内资产构成及费用变动情况分析

(1) 资产构成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占资产比例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增减变化
预付款项	14,652.95	23,057.35	4.37%	6.50%	-2.13%
其他应收款	6,524.36	26,198.20	1.95%	7.39%	-5.44%
长期股权投资	16,155.07	20,897.45	4.82%	5.89%	-1.07%
在建工程	14,571.14	11,852.03	4.35%	3.34%	1.01%
无形资产	23,629.62	15,580.19	7.05%	4.39%	2.66%
开发支出	5,149.01	3,742.86	1.54%	1.06%	0.48%
长期待摊费用	235.33	349.54	0.07%	0.10%	-0.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42.42	2,597.40	1.12%	0.73%	0.38%
预收款项	3,299.57	2,083.25	0.98%	0.59%	0.40%
应交税费	487.04	-257.74	0.15%	-0.07%	0.22%
其他应付款	5,816.30	8,425.33	1.74%	2.38%	-0.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553.72	1,087.02	0.17%	0.31%	-0.14%

变动较大的原因：

项目	同比增减 (%)	变动原因
预付款项	-36.45%	主要是公司进出口贸易业务的预付款的减少。
其他应收款	-75.10%	主要是公司本报告期内着力收回外部应收款项。
长期股权投资	-22.69%	主要是对外转让阳光壹佰(湖南)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的股权。
在建工程	22.94%	主要是扩建 D-核糖项目资金陆续投入和液晶材料项目的投入。
无形资产	51.66%	主要是购买美国 D-核糖专利及相关资产。
开发支出	37.57%	主要是募集资金氨基酸项目及液晶材料项目的投入。
长期待摊费用	-32.67%	主要是摊销减少。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08%	主要是资产减值准备增加导致。
预收款项	58.39%	主要是贸易结算周期导致。
应交税费	288.97%	主要是年初预交，本年度末有部分未交。
其他应付款	-30.97%	主要是归还部分往来款。
其他非流动负债	-49.06%	主要是投入项目使用导致减少。

(2) 费用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2,415.10	2,477.70	-2.53%	正常经营变动。
管理费用	13,094.41	10,875.96	20.40%	主要是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增加及美国公司投入运营导致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6,885.44	6,316.74	9.00%	主要是贷款利率及银行融资费上升所致。
所得税费用	627.75	457.13	37.32%	正常经营变动。

4、报告期内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同比增减（%）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42.29	-7,095.00	646.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13.33	-5,552.32	-139.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51.27	28,915.20	-194.59%

原因分析：

项 目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05%	主要是收回往来债权及经营性现金收支净额增加所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78%	主要是募集资金持续投入及新增购入国外专利资产及投资所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59%	主要是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5、公司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4月18日，注册资本6,100万元，注册地址：新石北路362号。为诚志股份的全资子公司。其经营范围：液晶电子、信息功能材料产品的生产、销售；相关技术材料、产品进出口业务、技术咨询；电子功能材料和期间的生产设备、辅助材料、试剂销售（法律、法规规定需专项审批的，在未批准前不得开展经营活动）。报告期期末，该公司总资产为40,267.40万元，净资产28,934.12万元，营业收入14,363.33万元，营业利润3,172.37万元，利润总额3,711.20万元，净利润3,256.18万元。

（2）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12月20日，注册资本15,361.10万元，注册地址：

鹰潭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金田路12号。诚志股份于2011年4月收购江西省工业公司所持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0.39%股权后，诚志股份合并持有其100%的股权。其经营范围：“食品添加剂：L-谷氨酰胺、D-核糖”生产销售、食品添加剂的科研、开发、制造、批发；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出口贸易。报告期期末，该公司总资产为26,391.18万元，净资产21,213.51万元，营业收入24,224.99万元，营业利润262.87万元，利润总额457.91万元，净利润388.65万元。

（3）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11月7日，注册资本30,000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B座14层。为诚志股份的全资子公司。其经营范围：专业承包；自有房屋租赁；销售医疗器械Ⅲ：介入器材；注射穿刺器械；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6822-1除外）；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X射线设备；体外诊断试剂；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支架；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口腔科材料；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Ⅱ类：胸腔心血管外科手术器械；医用X射线附属设备及部件；消毒及灭菌设备及器具；危险化学品类；易燃液体、有毒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报告期期末，该公司总资产为81,078.21万元，净资产36,977.63万元，营业收入72,354.72万元，营业利润-9.90万元，利润总额-20.29万元，净利润-89.19万元。

（4）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成立于1993年7月2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注册地址：南昌经济开发区枫林西大街183号。为诚志股份全资子公司。其经营范围：日用化工产品、精细化工产品、聚氨酯发泡剂、化工助剂、牙膏、纸、纸制品、生活用纸、卫生巾系列产品、香精香料的研制、生产及销售、化工原料、化工产品、包装材料、皂类、化妆品的批发、零售，合成洗涤剂、洗涤用品、蚊香的生产、加工、销售（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报告期期末，该公司总资产为7,216.67万元，净资产2,903.50万元，营业收入5,146.15万元，营业利润172.89万元，利润总额169.25万元，净利润150.06万元。

（5）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1月23日，注册资本4,250.63万元，注册地址：丹东市元宝区解放街2号。诚志股份持有60%的股权，丹东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40%的股权。其经营范围：医院投资、医院管理、医疗服务、医疗咨询。报告期期末，该公司总资产30,370.05万元，净资产2,866.49万元，营业收入22,075.48万元，营业利润147.86万元，

利润总额342.66万元，净利润342.66万元。

(6) 北京诚志瑞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诚志瑞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10月30日，注册资本2,000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B座14层1402号。为诚志股份全资子公司。其经营范围：一般经营许可项目（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报告期期末，该公司总资产为1,671.87万元，净资产1,662.28万元，营业利润-95.40万元，利润总额-95.40万元，净利润-95.40万元。

(7)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11月6日，注册资本10,000万元，注册地址：珠海市香洲红山路288号珠海国际科技大厦1403。公司合计持其100%股权。其经营范围：商业批发、零售；批发、零售：三类医用激光仪器设备、医用高频仪器设备、医用磁共振设备、医用X射线设备、医用高能射线设备、医用核素设备、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临床检验分析仪器、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二类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医用冷疗、低温、冷藏设备及器具；食品的批发；危险化学品的批发；煤炭批发经营。报告期期末，该公司总资产为45,458.79万元，净资产16,790.14万元，营业收入157,701.05万元，营业利润-686.71万元，利润总额-704.81万元，净利润-180.67万元。

(8) 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9月26日，注册资本7,094万元，注册地址：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诚志股份持其85.90%股权。该公司经营范围：高新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人才培养；房地产开发、经营与物业管理；国内贸易；装饰装修。报告期期末，该公司总资产为4,902.93万元，净资产4,073.03万元，营业收入290.70万元，营业利润-254.79万元，利润总额1,406.87万元，净利润1,035.10万元。

(9) 北京金诚合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金诚合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12月16日，注册资本5,000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大学创新大厦A座5层501室。诚志股份持80%的股权。其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报告期期末，该公司总资产为10,081.26万元，净资产10,003.49万元，营业收入466.39万元，营业利润

364.37 万元，利润总额 364.37 万元，净利润 298.90 万元。

(10) 山东诚志菱花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诚志菱花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9 月，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注册地址：济宁高新区东环路西、327 国道南。诚志股份持有 51% 的股权，菱花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49% 的股权。其经营范围：L-谷氨酰胺系列产品及各种氨基酸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需专项许可经营的项目凭批准文件经营）。报告期期末，该公司总资产为 4,860.58 万元，净资产 2,332.32 万元，营业收入 117.91 万元，营业利润-997.49 万元，利润总额-1,000.45 万元，净利润-1,006.11 万元。报告期内，因当地政府市政规划要求，公司处于停产待迁的状态。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新年度的经营计划及发展战略

2012 年，公司将以“医药化工与医疗服务的主营业务方向，不断提升液晶材料及生物医药等产品的核心能力”为战略发展方向，将公司打成一个规模化、专业化、国际化的高科技企业。

(1) 化工产品，其中液晶材料系列产品是公司最为重要的业绩增长极和利润来源之一。公司 2012 年将以 TFT 等中高端液晶产品产销为主线，充分挖掘液晶产业的盈利能力，力求经营业绩在 2011 年基础上继续保持稳步增长，同时处理好经营业绩提升与新增投资之间的关系，确保液晶产业中长期发展后劲。全力以赴做好扩产 TFT—LCD 液晶显示材料生产基地项目建设，确保项目一期工程尽快完工，使 TFT 产品产能得到快速提升。2012 将继续加强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在新产品研发方面再接再厉向省市乃至国家科技进步奖冲刺。

(2) 生物医药产品，2012 年将是实现生命科技板块厚积薄发，完成在该产业领域全球战略导入的开局之年。为促进美国业务与国内业务的衔接，要强化美国公司和北京研发部门对生命科技生产单位的信息传递和技术指导作用，确保产品品质和产品策略能够紧跟并适应国际市场趋势和客户需求。公司计划从抓好核心产品产销，增强生命科技各经营单位的协同性，调整产业和产品结构，完善组织管理架构等多个方面努力，推动生命科技产业综合实力迈上新台阶。此外，要继续加大工艺技术研究，努力降低生产消耗，提高生产线尤其是“精制提取”工艺的制造柔性，以适应今后多品种生产需要。

(3) 医疗服务方面，丹东市第一医院作为诚志股份在医疗服务领域的战略导入单位，近年来其软硬件水平和综合实力都有了质的飞跃，经济效益逐年提高。但受体制机制局限，医院未来可持续发展面临的巨大压力首先来自运营和人力成本的持续上升。公司计划 2012 年以

新医疗大楼二期工程建成和投运使用为契机，落实“转轨”的战略构想，推动医院发展方式由过去的粗放型逐步向集约型转变，使其在改革与创新之路上真正迈出实质性的步伐。

（4）相关贸易方面，公司仍将以“规范管理，锻炼队伍，稳健经营”为经营方针，首先稳定原有客户群，降低客户集中度分散经营风险，进一步平衡进口、出口和自营贸易比重，将原有业务控制在一定范围内，维持财务管理体系及人员的考核力度；其次，结合生命科技、精细化工等实体产业未来三年发展状况要积极寻找和尝试低风险、高收益的新业务模式，提高经营效率。

公司在新的经营时期将进一步整合资源、形成合力，围绕核心产品销售，努力提高产能，围绕重大项目投运深化改革创新，通过增加投入、科学规划优先保证生命科技、精细化工、医疗服务等主营产业的持续健康发展，并力争在海外市场取得更为稳定和出色的销售业绩。

2、实现未来发展所需的资金计划

公司未来发展所需资金：通过银行贷款、自筹等多渠道解决公司所需资金。

3、风险因素与应对措施

（1）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到一定规模，公司在整合资源、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市场开拓等经营管理方面将遇新的挑战。由于经营场所较为分散，且各地业务有不同的特点，如管理不当，存在导致公司运营环节效率低下、经济效益下降的可能性。

公司分别在北京、江西、广东三地搭建地区管理平台，完善其服务和监督功能，将下属公司按区域纳入管理平台，整合本区域资源，集中统一管理，实现资源优化、共享，减少了管理环节，提高经济效率。

（2）产品技术和市场风险

公司液晶材料和医药中间体等产品具有科技含量高、人员素质要求高、产品更新速度快等特点，随着研发不断进步，技术更新加快，未来如果公司的技术开发力量不足，不能根据市场变化进行技术创新，及时调整产品方向，导致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进程滞后于行业发展及消费者需求，将对本公司产品竞争力和未来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整个科研机制与国际上成熟的高科技企业仍然有一定的距离，研发中心还面临很大挑战。

公司将在的主要技术领域，开展系统的专利战略研究，从工艺、用途、产品配方、产品剂型等方面，进行专利保护，初步形成公司的知识产权网络，提升产品综合竞争力；加强与

国内外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合作，不断完善支撑公司产业发展需要的科学的科研机制、加大研发投入、提高研究效率，不断提升创新能力；重视科研人才积累与梯队建设、建立科学的激励评价机制，创造良好的创新氛围，凝聚一批优秀的研发人才，为企业发展提供良好技术支持。

（3）汇率风险

公司贸易业务，随着公司出口业务规模的扩大，国际汇率如出现大幅波动，人民币升值等将对公司的出口业务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直接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根据以上情况，公司在坚持发展过程中，认真分析国内外金融形势，积极应对、谨慎操作、采取锁定汇率、远期购汇等结算方式尽量减少因汇率等因素而造成的损失。

（4）财务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所需的资金也将逐步增加，可能导致公司面临资产负债率和债务成本上升，甚至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需要拓宽融资渠道，改善负债结构，加强资金使用监督，提高资金运用效率。

三、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情况

1、报告期内，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全资子公司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关于扩产 TFT—LCD 液晶显示材料的议案》，该项目一期投资额约 1.2 亿元人民币，目前正处于建设期。

（2）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1 年 8 月 17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收购美国 Bioenergy 公司 D-核糖产品专利等相关资产的议案》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在美国设立全资子公司美国诚志生物能量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2,000 万美元。其中 1,800 万美元收购美国 Bioenergy 公司 D-核糖产品专利等相关资产，剩余资金为企业流动运营资金。目前该公司已正式运营，情况稳定良好。

2、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81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23,43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对山东诚志菱花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增资 9,000 万元扩建 L-谷氨酰胺项目	否	9000	9000	0	1930	21.44%	-	-	-	否
2、对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增资 9,500 万元扩建 D-核糖项目	否	9500	9500	0	9500	100%	2011	-	-	否
3、对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12,000 万元新建氨基酸项目	否	12000	12000	0	12000	100%	2011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0500	30500	0	2343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 山东诚志菱花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由于受当地政府要求企业实施退城进园计划的影响, 暂缓对其增资及扩建工作。报告期内, 退城进园计划已得到政府的相关批复, 目前正在根据相关文件精神采取积极措施。公司将视退城进园工作进程, 适时启动该项工作。 (2) 对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增资 9,500 万元扩建 D-核糖项目, 公司已于 2008 年 5 月 29 日完成增资 9,500 万元手续。报告期内, 项目建设已基本完成, 年底投入正常运行。 (3) 对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12,000 万元新建氨基酸项目, 公司已于 2008 年 6 月 2 日完成增资 12,000 万元手续。报告期内, 项目建设已基本完成, 正处于试生产阶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	不适用									

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中磊专审字[2009]第0049号),截至2009年3月10日止,诚志股份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为2,753.91万元;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自筹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2,753.91万元,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此同意置换并认为此举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资金事项符合法定程序,符合公司实际需要,未有损害中小股东利益情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止报告期,银行专户存款余额为6,678.53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使用情况;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规行为。

四、公司的技术创新与研发情况

公司一贯坚持技术创新,在与清华大学化学系联合成立北京研发中心的基础上,同时加强与国内外科研究所、高等院校合作,以提高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紧密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围绕主营业务和发展方向,按计划、分步骤地吸收相关领域内的优秀人才加盟,形成多种引进人才的渠道和有效的人才培训、激励机制,构筑了专业化的研发人才队伍、知识体系和研发平台,强化科研队伍的人才工程建设。此外,公司形成了以北京、鹰潭、南昌三地为核心的科技创新体系,建立了完善研发支持体系,从而提升企业的产品开发和创新能力,加速新产品开发速度,形成生产、开发、技术贮备的良性循环。

报告期内,公司新申请的发明专利8项、购买美国Bioenergy公司的D-核糖相关专利技术3组(计23项)。

五、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六、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1年3月24日上午9:00点在在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诚志北京管理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决议于2011年3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2)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1年4月26日上午9点在北京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B座诚志股份北京管理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决议于2011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3)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1年5月12日上午9:00点在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诚志北京管理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决议于2011年5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4)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1年6月3日下午2点在江西南昌经济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会议室召开。会议决议于2011年6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5)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1年8月17日上午9点在江西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会议室召开。会议决议于2011年8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6)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1年10月27日上午9:00点在北京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B座诚志股份北京管理总部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7)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1年11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决议于2011年11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8)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1年12月27日上午9:00点在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会议室召开。会议决议于2011年12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11年6月3日,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明确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2010年末总股本297,032,4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4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本次分配派发现金红利11,881,296.56元,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1年7月22日实施完毕。详见2011年7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1 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及相关工作的要求，按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公司审计委员会对本次年度审计和年报编制过程进行了督导，并对相关内容进行了认真的审核。相关事项如下：

(1) 确定整体审计计划

2012 年 2 月 15 日，审计委员会就公司 2011 年审计工作和时间安排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确定了公司 2011 年审计工作安排。

(2) 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提交审计的 2011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依照公司会计政策编制，会计政策运用恰当，会计估计合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财政部发布的有关规定要求；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纳入合并范围的单位和报表内容完整，报表合并基础准确；公司财务报表内容客观、真实、准确，未发现重大错报、漏报情况，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能够公允反映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3) 会计师事务所正式进场开始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以书面函件督促

审计委员会在年审会计师审计过程中与其保持沟通，2012 年 3 月 20 日以书面函件的形式督促年审会计师保证按时提交审计报告，并于 2012 年 3 月 2 日、4 月 5 日进行了电话沟通，了解审计的进展情况。

(4)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再次审阅财务会计报表，形成书面意见；一致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表能够充分反映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5) 审计委员会于 2012 年 4 月 16 日召开了 2012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11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关于公司续聘 2012 年度审计机构意见》、《关于公司 2011 年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意见》、《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审计事务部工作总结》等议案。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薪酬发放符合公司所建立的目标责任制为基础的考评体系，符合公司薪酬制度与绩效考核

标准，其薪酬总额真实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状况，符合公司的薪酬管理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

七、利润分配

1、2011年利润分配预案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 2011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母公司）56,187,475.77 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57,348,934.87 元。

公司拟以 2011 年末总股本 297,032,41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 元（含税），本次分配派发现金红利 11,881,296.56 元。

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公司前三年分红情况

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率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10 年	11,881,296.56	21,539,623.88	55.16%	281,729,520.98
2009 年	29,703,241.40	40,593,385.70	73.17%	291,285,120.33
2008 年	21,599,000.00	27,489,062.48	78.57%	292,334,188.72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211.50%

八、公司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以“诚信规范、高效创新”作为自己的经营理念，不断深化社会责任与自身可持续发展关系的理解，支持经济、环境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公司秉承企业社会责任标准与企业的经营规模和企业发展阶段相适应的社会责任政策，自觉履行社会责任。公司注重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积极采取多种形式宣传教育增强全体员工的节能减排意识，将节能减排任务纳入经营目标，建立长效监督管理机制，积极开展节能、节材、节水活动，提高生产效率，减少环境破坏。同时，公司注重社会公益事业和慈善事业，通过定点扶贫、慈善捐助、助学基金等形式扶贫济困、回馈社会。

对社会责任的正确理解和对社会责任工作的扎实推进，为诚志股份赢得了声誉、赢得了业绩、赢得了可持续发展能力，得到社会各界的充分认可，负责任的社会公众企业品牌形象不断得到强化和提升。报告期内，公司荣获“2010 年度江西工业优强企业”、“2010 年度江西省优秀企业”、“2010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先进企业”、“2010 年南昌市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四星级）”、“2011 年度全区统计工作先进单位”、“2011 年度商会工作突出贡献企

业”、“南昌市第十三届文明单位”、“全国第七届城市运动会先进单位”等荣誉。此外，公司董事长龙大伟先生被江西省人民政府、江西省企业家联合会\企业家协会分别授予“2010年度江西省优秀企业家”、“2010年度江西省优秀创业企业家”等荣誉称号。

报告期内，公司各分子公司一直坚持“诚信规范、高效创新”的经营理念，不断深化社会责任与自身可持续发展关系的理解，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并获得各种好评：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获得“2011年度全省‘走出去’先进企业”；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被评为“2010年度优秀高新技术企业”、“纳税大户”、“2010年环境保护工作先进单位”、“石家庄市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丹东市第一医院被评为“军民融合推进国防政治动员力量建设先进单位”、“2009—2010年社会治安与综合治理先进集体”、“先进集体”、“2010年医疗保险医疗服务管理先进集体”、“市园林式先进单位”、“丹东市创建卫生城工作先进集体”；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荣获“江西省优秀新产品二等奖（草珊瑚加锌健白牙膏）、三等奖（莎筠电热蚊香液）”；江西诚志永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业被吉安市总工会评为“双爱双评先进单位”；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被交通银行广东省分行授予“国际业务省行级重点客户”等等。

九、内幕消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及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和江西证监局赣证监发【2011】234号文，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修订后的《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有效防范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内幕交易，保障公司规范运作，进一步地完善公司制度，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外部信息报送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做好公司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等在商议筹划、论证咨询、合同订立等阶段及报告、传递、编制、决议、披露等环节的信息管理，依法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

第十节 监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六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1年3月24日在北京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B

座诚志股份北京管理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0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关于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和存放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议案。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1年4月26日在北京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B座诚志股份北京管理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诚志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1年5月12日在北京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B座诚志股份北京管理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4、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1年6月3日下午在江西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5、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1年8月17日在江西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6、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1年10月27日在北京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B座诚志股份北京管理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了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和职责，并积极参与了股东大会，列席了董事会。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依法运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履行诚信、勤勉义务，没有发现公司董事、经理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着信息披露制度要求及时、准确、完整的进行了对外信息披露，没有发现公司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也没有进行选择信息披露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认真审核董事会提交的季报、半年度和年度财务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制度完善，公司各期财务报告均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和对有关事项作出的评价是客观公正的。

3、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自律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没有违规或违反操作程序的事项发生，董事会出具的《关于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和存放的专项说明》符合实际。

4、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收购、出售资产行为，依法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决策程序合法，交易价格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战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5、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履行了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独立董事均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采取了回避表决措施，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合理，遵循了市场化原则和公允性原则。

6、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等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应用评价指引，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

公司内控管理体系已基本建立，内部控制制度在内部环境、目标设定、事项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对策、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检查监督等各个方面规范、严格、充分、有效，总体上符合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的内部控制活动基本涵盖了所有营运环节，对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管理、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重点活动的控制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保障了公司运营效率；我们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7、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监事会有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实施情况进行监督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为加强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

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和江西证监局赣证监发【2011】234号文件精神，修订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认为该项制度的修订，维护了信息披露公平原则，进一步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有效防范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内幕交易，保障公司规范运作，进一步地完善公司制度，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第十一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志通公司），起诉中达国际经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人代表李静波涉嫌合同诈骗罪一案，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已终审判决，其刑事判决书（2011）高刑终字第150号：“本院依法组成合议庭，经过阅卷，讯问上诉人，核实相关证据，审阅了辩护人提交的书面辩护意见，认为本案事实清楚，决定不开庭审理。本案现已审理终结。判决如下：1）撤销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10）一中刑初字第3191号刑事判决。2）上诉人李静波犯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五年，剥夺政治权利三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三万元。3）继续追缴违法所得，发还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以下简称：即墨支行）在明知道货物有争议的情况下，没有通知我公司和青岛润宜公司就擅自将货物拍卖，对即墨支行财产损害赔偿起诉，日前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及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分别组织合议庭进行了一审和二审，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就此案做出终审裁定，其民事裁定书（2012）高民终字第40号：“依据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2011）高刑终字第150号刑事判决内容，对李静波的违法所得进行追缴的程序并未终结，诚志通公司现不能证明经过追缴或退赔仍不能退赔诚志通公司的损失，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刑事附带另行提起民事诉讼范围问题的要求》第五条的规定，诚志通公司尚不符合另行提起民事诉讼的要求，驳回诚志通公司提起对即墨支行财产损害赔偿的起诉。”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将大力度推进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向李静波追缴剩余赃款，尽快完成刑事追缴程序，待条件具备后，再向人民法院提起对即墨支行民事财产损害赔偿的诉讼请求。

报告期内，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的考虑，对与本案相关的诉讼债权涉及的应收款项3,336.7万，在上期计提的1,087.34万元的坏账准备基础上，经公司董事会同意，又补提了2,249.36万元坏账准备，至此与本案直接相关的应收款项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二、报告期内，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非上市金融企业和拟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1、收购资产

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购买日	交易价格	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年初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与交易对方的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江西省工业投资公司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0.39%股权	2011年04月02日	78.30	0.00	0.00	否	协议价	是	是	不适用
美国 Bioenergy, Inc., 及 Bioenergy Life science, Inc., 公司	美国 Bioenergy 公司 D-核糖产品专利及相关资产	2011年09月10日	12,802.60	-363.67	0.00	否	协议价	是	是	不适用

2、出售资产

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	被出售或置出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出售资产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与交易对方的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清华科技园(江西) 215.6 亩土地使用权	2011年04月27日	3,665.00	0.00	1,657.70	否	协议价	是	是	不适用
阳光壹佰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阳光壹佰(湖南)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5% 股权	2011年05月30日	2,250.00	0.00	24.62	否	协议价	是	是	不适用
鹰潭土地储备中心	林荫西路 20 号国有	2011年12月27日	2,720.16	0.00	0.00	否	协议价	是	是	不适用

建设土地 使用权及 相关资产									
----------------------	--	--	--	--	--	--	--	--	--

3、资产收购、出售事项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的影响。

上述资产收购、出售事项有利于提高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有利于整合资源集中力量发展主营业务，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战略；对公司治理与管理层结构、稳定性无影响。

四、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报告期内，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位于石家庄联盟西路 777 号的房屋建筑物等相关资产出租给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使用，租金每年 33 万元。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25 日与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资产出售协议》，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将上述资产出让给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述资产出售后，向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租赁使用上述财产。

(2) 报告期内，根据 2007 年 1 月 10 日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与西三庄村委会（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签署的《土地租赁协议》，西三庄村委会将位于石家庄市联盟路 777 号合计 880 平方米的土地租赁给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使用，土地租赁费每亩 40,000 元/年。

2、公司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为满足公司运营资金需求，优化公司财务结构，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经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北京清华园支行签订《委托贷款合同》，由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委托中国建设银行北京清华园支行向公司发放人民币 2 亿元委托贷款，其中，贷款期限为 5 年，年利率为 5.62%。

本次关联交易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贷款利率按市场化原则确定，利率不高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因此本次融资符合公司利益和各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

公司本次向清华控股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不但快速便捷，而且融资成本较低，同时拓展了公司融资渠道，优化了公司财务结构，体现了大股东对公司发展的资金支持，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和经营管理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备注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140.16	购买资产
启迪控股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174.61	工程款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6.60	工程款
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0.00	188.18	193.47	租赁款
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2,635.80	200.00	4,918.00	0.00	往来款
江西京鹰汽车新技术有限公司	3.13	0.00	40.42	0.00	往来款
江西本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2,379.27	0.00	往来款
合计	2,838.93	200.00	7,525.87	514.84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 0.00 万元，余额 0.00 万元。

五、报告期内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文要求，没有为控股股东及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公司对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有限公司	2011.6.4/2011-14	22,500.00	2011年11月11日	6,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有限公司	2011.6.4/2011-14	8,000.00	2011年04月14日	5,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有限公司	2011.6.4/2011-14		2011年05月04日	3,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2011.6.4/2011-14	12,500.00	2011年03月25日	6,5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2011.6.4/2011-14	2,000.00	2011年03月14日	2,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珠海诚志通发 发展有限公司	2011.6.4/2011-14	25,000.00	2011年09月 13日	20,000.00	连带责任 担保	1年	否	否
珠海诚志通发 发展有限公司	2010.5.21/2010-11	9,000.00	2010年04月 26日	9,000.00	连带责任 担保	2年	否	否
珠海诚志通发 发展有限公司	2011.6.4/2011-14	30,000.00	2011年07月 11日	20,000.00	连带责任 担保	1年	否	否
珠海诚志通发 发展有限公司	2011.6.4/2011-14	8,000.00	2010年12月 9日	8,000.00	连带责任 担保	2年	否	否
珠海诚志通发 发展有限公司	2011.6.4/2011-14	10,000.00	2011年12月 07日	10,000.00	连带责任 担保	1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 计 (B1)		148,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 (B2)		127,0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 度合计 (B3)		148,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 (B4)		89,500.0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148,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 (A2+B2)		127,0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		148,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 (A4+B4)		89,500.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6.0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 金额 (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E)				9,705.93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9,705.93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公司所有对外担保均为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 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 遵循了合法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报告期, 不存在逾期担保, 违规担保现象。				

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 公司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 有利于公司子公司的发展; 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的相关规定,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2、报告期内, 无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3、委托贷款事项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2011年3月11日, 本公司子公司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知春路支行签定《委托贷款合同》, 由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委托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知春路支行向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发放人民币 2,43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 贷款期限自 2011年3月11日始至 2012

年 3 月 10 日止，贷款利率为一年期基准利率。报告期内实现投资收益 137.48 万元。2011 年 8 月 23 日，合同三方终止了该《委托贷款合同》，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已全部收回该笔资金及其利息。

六、持有公司5%以上(含5%)的股东在报告期内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股东名称	特殊承诺	履约情况	承诺履行情况
清华控股有限 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在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中承诺：不从事任何在商业上与公司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对于其欲发展的任何可能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项目，公司有优先选择权；过去、现在、将来均不生产、开发与公司主营产品构成直接竞争的同类产品。	履约中	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在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中承诺：尽力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管理交易按公平、公允与等价有偿原则进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合法正当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	履约中	与公司之间关联交易公平、公正、合理。
	限售股份锁定期承诺：在2008年5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现金中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	已履行承诺 锁定期已满	股票未发生交易或转让。
	限售股份锁定期承诺：在公司2009年6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事项中，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承诺：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次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诚志股份的股份，也不由诚志股份回购本公司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履约中	股票未发生交易或转让。
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限售股份锁定期承诺：在公司2009年6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事项中，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认购的股份自愿锁定安排如下：8,849,643股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4,500,000股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24个月内不得转让；4,500,000股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履约中	股票未发生交易或转让。

七、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

在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中，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曾对交易标的资产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100%股权和石家庄开发区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100%股权（现已合并为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以下合称“标的资产”）以收益现值法进行了评估，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2008年8月25日出具的、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备案的天兴评报字（2008）第120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中预计标的资产2011年度模拟合并净利润（评估增减值前）4,197.65万元。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2011年审计报告，标的资产2011年度实际实现净利润（评估增减值前）4,263.95万元，实际实现利润数达

业绩承诺数101.58%。

八、报告期内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与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70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自2009年度始至今，已连续服务3年。

九、公司接待调研及采访情况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
2011年6月27日	公司证券部	实地调研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情况、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
2011年09月13日	公司证券部	实地调研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液晶显示材料经营情况、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情况及公司发展战略等。
2011年09月14日	公司证券部	实地调研	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情况、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
2011年10月28日	公司证券部	电话咨询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公司液晶显示材料、生命科技等经营情况及募集资金的项目情况等。

十、其他重要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专务副总裁高建涛先生于2011年3月10日卖出公司股票1,449股，其卖出的公司股份属于限售解禁的股票。但根据《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在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披露前30日（公司2010年度报告披露日为2011年3月26日）买卖公司股票，高建涛违反了不得在敏感交易期买卖本公司股票的相关规定。其此次卖出股票获取的收益，已全部上交公司。

2、报告期内，经2011年5月12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11年6月3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不超过4.5亿元公司债券的议案》。公司于2011年10月1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不予核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申请的决定》证监许可〔2011〕1576号文件，证监会发审委会议以投票方式对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申请进行了表决，同意票数未达到3票，公司发行债券事项的申请未获通过。

3、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

原第六十七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修改为：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原第一百二十八条 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一人；修改为：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设董事长一人。

原第一百三十三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修改为：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原第一百三十五条 公司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修改为：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4、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该公司此前为高新技术企业，本次系高新技术企业的重新认定，根据相关规定，其所得税率享受 10% 的优惠，即按 15% 征收，有限期三年。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重要公告索引

公告编号	披露日期	公告内容	信息披露报刊
2011-01	2011 年 3 月 26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1-02	2011 年 3 月 26 日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1-03	2011 年 3 月 26 日	公司 2010 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1-04	2011 年 3 月 26 日	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 报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1-05	2011 年 3 月 29 日	公司澄清公司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1 年 4 月 7 日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2010 年度持续督导意见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1-06	2011 年 4 月 28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1-07	2011 年 4 月 28 日	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1-08	2011 年 4 月 28 日	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土地使用权进行收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1-09	2011年5月13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1-10	2011年5月13日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1-11	2011年5月13日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及提名人声明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1-12	2011年5月13日	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1-13	2011年6月4日	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1-14	2011年6月4日	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1-15	2011年6月4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1-16	2011年6月4日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1-17	2011年6月4日	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1-18	2011年7月6日	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1-19	2011年7月16日	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1-20	2011年8月19日	公司第五届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1-21	2011年8月19日	公司201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1-22	2011年8月19日	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1-23	2011年8月24日	公司关于变更联系方式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1-24	2011年9月10日	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1-25	2011年10月14日	公司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申请未获得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1-26	2011年10月28日	公司2011第三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1-27	2011年11月9日	公司关于第二大股东质押所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1-28	2011年11月24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1-29	2011年12月27日	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1-30	2011年12月29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11-31	2011年12月29日	公司关于子公司土地使用权进行收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2] 4170号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志股份)财务报表,包括201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合并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诚志股份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诚志股份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立飞

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谭超

中国·北京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九日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8,508,871.56	363,842,502.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一)	31,798,277.40	28,418,397.81
预付款项		64,277.00	1,461,966.9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六、(二)	557,995,934.37	420,409,655.47
存货		6,595,463.69	6,376,495.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74,962,824.02	850,509,019.1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三)	1,516,518,745.98	1,471,087,036.9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7,325,338.71	49,504,258.2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29,942,924.26	30,899,270.7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51,932.32	10,130,465.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01,238,941.27	1,561,621,031.18
资产总计		2,476,201,765.29	2,412,130,050.2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龙大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彭谦

会计机构负责人: 彭谦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66,000,000.00	786,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512,723.54	3,571,989.96
预收款项		189,543.80	43,858.25
应付职工薪酬		649,529.79	654,593.14
应交税费		4,477,888.22	2,973,022.8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6,403,524.10	98,380,320.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11,233,209.45	891,623,784.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8,742,222.22	208,586,111.11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8,742,222.22	208,586,111.11
负债合计		1,119,975,431.67	1,100,209,895.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97,032,414.00	297,032,414.00
资本公积		962,401,992.68	962,401,992.6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9,442,992.07	33,824,244.49
一般风险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57,348,934.87	18,661,503.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56,226,333.62	1,311,920,154.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76,201,765.29	2,412,130,050.2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龙大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谦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谦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055,334,548.02	1,084,340,198.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22,613,478.92	21,182,382.17
应收账款	五、(三)	348,054,707.89	309,655,335.13
预付款项	五、(四)	146,529,525.65	230,573,505.9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五、(五)		405,200.00
其他应收款	五、(五)	65,243,557.92	261,981,973.88
存货	五、(七)	160,908,509.92	164,841,853.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八)		24,3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798,684,328.32	2,097,280,449.0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九)	161,550,719.75	208,974,545.49
投资性房地产	五、(十)	127,599,028.98	128,844,070.77
固定资产	五、(十一)	665,033,971.03	645,379,434.14
在建工程	五、(十二)	145,711,421.57	118,520,349.87
工程物资	五、(十三)	196,758.56	369,843.33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五、(十四)	236,296,234.54	155,801,858.83
开发支出	五、(十五)	51,490,059.16	37,428,558.77
商誉	五、(十五)	124,261,349.88	124,261,349.88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七)	2,353,324.45	3,495,350.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八)	37,424,203.30	25,974,043.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51,917,071.22	1,449,049,404.95
资产总计		3,350,601,399.54	3,546,329,853.9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龙大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彭谦

会计机构负责人: 彭谦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二十）	1,148,224,603.18	1,336,740,784.59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二十一）	103,951,000.00	128,135,702.00
应付账款	五、（二十二）	99,785,846.85	90,818,861.84
预收款项	五、（二十三）	32,995,680.87	20,832,468.07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四）	7,811,375.59	11,336,967.68
应交税费	五、（二十五）	4,870,447.69	-2,577,356.9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五、（二十五）	15,971,811.50	15,971,811.50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七）	58,163,010.82	84,253,307.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71,773,776.50	1,685,512,546.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二十八）	208,742,222.22	208,586,111.11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五、（二十九）		15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八）	8,342,209.86	10,092,044.73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三十）	5,537,220.82	10,870,184.85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2,621,652.90	229,698,340.69
负债合计		1,694,395,429.40	1,915,210,887.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三十一）	297,032,414.00	297,032,414.00
资本公积	五、（三十二）	964,487,876.73	954,921,853.3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三十三）	39,442,992.07	33,824,244.49
一般风险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四）	295,891,752.97	281,729,520.9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73,495.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95,881,540.22	1,567,508,032.81
少数股东权益	五、（五）	60,324,429.92	63,610,934.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56,205,970.14	1,631,118,966.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50,601,399.54	3,546,329,853.9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龙大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谦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谦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利润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六、(四)	26,309,303.94	40,862,482.53
减: 营业成本	六、(四)	19,278,540.72	20,951,389.50
营业税金及附加		870,394.27	2,808,940.8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0,381,148.79	13,045,439.25
财务费用		30,725,898.22	22,362,429.92
资产减值损失		-174,529.58	2,886,096.07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六、(五)	44,642,695.08	28,381,072.4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六、(五)	-357,304.92	-87,208.53
二、营业利润		-129,453.40	7,189,259.33
加: 营业外收入		61,487,290.46	3,021,566.65
减: 营业外支出		126,725.08	423,873.69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7,399.67	17,188.67
三、利润总额		61,231,111.98	9,786,952.29
减: 所得税费用		5,043,636.21	-4,132,865.97
四、净利润		56,187,475.77	13,919,818.26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56,187,475.77	13,919,818.2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龙大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彭谦

会计机构负责人: 彭谦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利润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986,842,750.42	3,140,178,131.27
其中: 营业收入	五、(三十五)	2,986,842,750.42	3,140,178,131.27
利息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35,930,262.56	3,131,115,142.91
其中: 营业成本	五、(三十五)	2,760,518,657.54	2,910,080,154.00
利息支出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五)	6,660,682.90	8,405,277.68
销售费用	五、(三十七)	24,150,962.05	24,777,010.11
管理费用	五、(三十八)	130,944,088.00	108,759,560.47
财务费用	五、(三十九)	68,854,429.69	63,167,368.34
资产减值损失	五、(四十)	44,801,442.38	15,925,772.31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五、(四十一)	-2,701,311.37	7,077,864.86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五、(四十一)	-5,284,582.30	362,271.32
汇兑收益			
三、营业利润		-51,788,823.51	16,140,853.22
加: 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二)	89,916,895.32	7,281,018.52
减: 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三)	1,435,065.15	1,259,515.8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五、(四十三)	928,997.63	177,625.12
四、利润总额		36,693,006.66	22,162,355.92
减: 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四)	6,277,531.47	4,571,321.64
五、净利润		30,415,475.19	17,591,034.28
其中: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662,276.13	21,539,623.88
少数股东损益		-1,246,800.94	-3,948,589.60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五、(四十五)	0.107	0.07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五、(四十五)	0.107	0.073
七、其他综合收益	五、(四十六)	-973,495.55	249,159.65
八、综合收益总额	五、(四十六)	29,441,979.64	17,840,193.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五、(四十六)	30,688,780.58	21,788,783.5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五、(四十六)	-1,246,800.94	-3,948,589.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龙大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彭谦

会计机构负责人: 彭谦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535,938.08	35,540,532.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2,591,437.58	1,408,733,168.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3,127,375.66	1,444,273,701.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814,105.19	11,547,319.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31,097.10	6,599,183.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49,122.30	6,379,706.5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1,657,659.65	1,544,046,177.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8,251,984.24	1,568,572,38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24,608.58	-124,298,685.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6,230,000.00	86,316,442.98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15,819.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85,077.00	11,175,976.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8,54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15,077.00	116,248,239.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46,142.00	1,933,153.8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789,014.00	130,810,782.3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5,156.00	132,743,936.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9,921.00	-16,495,696.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76,000,000.00	1,081,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6,000,000.00	1,111,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896,000,000.00	74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75,288,943.81	58,642,166.0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1,288,943.81	803,642,166.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288,943.81	307,357,833.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333,631.39	166,563,451.41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3,842,502.95	197,279,051.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8,508,871.56	363,842,502.9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龙大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彭谦

会计机构负责人: 彭谦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52,672,141.66	3,365,978,517.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86,954.82	4,533,268.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七)	360,817,627.51	151,088,734.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19,176,723.99	3,521,600,521.30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3,338,995,170.05	3,147,268,763.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3,546,911.71	107,985,481.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505,403.79	63,575,943.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七)	119,706,360.55	273,720,300.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31,753,846.10	3,592,550,488.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422,877.89	-70,949,966.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7,283,318.70	131,222,297.6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837,066.14	27,153,356.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8,010,026.68	1,055,2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13,364,139.95	18,54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494,551.47	177,970,934.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56,413,269.32	83,640,375.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214,532.77	147,969,290.8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4,469.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1,627,802.09	233,494,135.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133,250.62	-55,523,201.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342,041,387.13	1,71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933,858.87	225,471,335.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6,975,246.00	1,940,471,335.66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455,879,284.73	1,485,366,455.2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93,238,969.52	87,878,987.7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369,736.41	78,073,860.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0,487,990.66	1,651,319,303.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512,744.66	289,152,032.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540,126.33	-70,146.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63,243.72	162,608,717.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0,016,127.37	747,407,409.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9,252,883.65	910,016,127.3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龙大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谦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谦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7,032,414.00	954,921,853.34			33,824,244.49		281,729,520.98		63,610,934.14	1,631,118,966.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97,032,414.00	954,921,853.34			33,824,244.49		281,729,520.98		63,610,934.14	1,631,118,966.9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566,023.39			5,618,747.58		14,162,231.99	-973,495.55	-3,286,504.22	25,087,003.19
(一) 净利润							31,662,276.13		-1,246,800.94	30,415,475.1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973,495.55		-973,495.55
上述(一)和(二)小计							31,662,276.13	-973,495.55	-1,246,800.94	29,441,979.64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566,023.39							-2,039,703.28	7,526,320.11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266,680.19	-1,266,680.19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9,566,023.39							-773,023.09	8,793,000.30
(四) 利润分配					5,618,747.58		-17,500,044.14			-11,881,296.56
1. 提取盈余公积					5,618,747.58		-5,618,747.5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11,881,296.56			-11,881,296.56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7,032,414.00	964,487,876.73			39,442,992.07		295,891,752.97	-973,495.55	60,324,429.92	1,656,205,970.14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7,032,414.00	953,996,883.79			32,432,262.66		291,285,120.33		98,015,645.04	1,672,762,325.8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97,032,414.00	953,996,883.79			32,432,262.66		291,285,120.33		98,015,645.04	1,672,762,325.8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4,969.55			1,391,981.83		-9,555,599.35		-34,404,710.90	-41,643,358.87
(一) 净利润							21,539,623.88		-3,948,589.60	17,591,034.2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249,159.65								249,159.65
上述(一)和(二)小计		249,159.65					21,539,623.88		-3,948,589.60	17,840,193.93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675,809.90							-28,936,121.30	-28,260,311.4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0,934,296.32	-10,934,296.32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675,809.90							-18,001,824.98	-17,326,015.08
(四) 利润分配					1,391,981.83		-31,095,223.23		-1,520,000.00	-31,223,241.4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91,981.83		-1,391,981.8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29,703,241.40		-1,520,000.00	-31,223,241.4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7,032,414.00	954,921,853.34			33,824,244.49		281,729,520.98		63,610,934.14	1,631,118,966.95

企业法定代表人：龙大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谦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谦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7,032,414.00	962,401,992.68			33,824,244.49		18,661,503.24	1,311,920,154.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97,032,414.00	962,401,992.68			33,824,244.49		18,661,503.24	1,311,920,154.4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18,747.58		38,687,431.63	44,306,179.21
(一)净利润							56,187,475.77	56,187,475.7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6,187,475.77	56,187,475.7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5,618,747.58		-17,500,044.14	-11,881,296.56
1.提取盈余公积					5,618,747.58		-5,618,747.5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881,296.56	-11,881,296.56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7,032,414.00	962,401,992.68			39,442,992.07		57,348,934.87	1,356,226,333.62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7,032,414.00	962,401,992.68			32,432,262.66		35,836,908.21	1,327,703,577.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97,032,414.00	962,401,992.68			32,432,262.66		35,836,908.21	1,327,703,577.5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91,981.83		-17,175,404.97	-15,783,423.14
（一）净利润							13,919,818.26	13,919,818.2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919,818.26	13,919,818.2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391,981.83		-31,095,223.23	-29,703,241.4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91,981.83		-1,391,981.8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703,241.40	-29,703,241.4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7,032,414.00	962,401,992.68			33,824,244.49		18,661,503.24	1,311,920,154.41

企业法定代表人：龙大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谦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谦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江西省股份制改革联审小组赣股（1998）04 号文批准设立，于 1998 年 10 月 9 日在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注册资本为 7,150 万元。注册登记号：3600001131669。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0）69 号文批准，本公司已于 2000 年 6 月 9 日至 2000 年 6 月 26 日向社会公众发行 4,800 万股 A 股，并于 2000 年 6 月 27 日进行营业执照变更，发行后注册资本为 11,950 万元。公司股票于 2000 年 7 月 6 日在深交所上市流通。

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2001 年 4 月 3 日以 2000 年期末股本 11,950 万股为基数，实施每 10 股送红股 3 股派现 1.00 元，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2 股的分配方案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17,925 万元。

2002 年 3 月 9 日江西合成洗涤剂厂和江西草珊瑚企业（集团）公司向清华大学企业集团（现更名：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转让了其各持本公司 2599.125 万股国有股权，此项股权转让事宜已经财政部财企[2002]9 号文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函[2002]28 号文批准豁免要约收购义务。本次股权转让价格 3.54 元/股，转让后，江西合成洗涤剂厂持有本公司股份 832.905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4.65%，江西草珊瑚企业（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725.415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4.05%，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5198.25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29%，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经财政部财企[2002]150 号文批准，2002 年 6 月 7 日鹰潭市经贸国有资产运营公司无偿受让了江西合成洗涤剂厂所持本公司 832.905 万股国家股股权，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4.65%，鹰潭市经贸国有资产运营公司成为本公司第三大股东。

2006 年 1 月 16 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方案实施后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 3.4 股对价股份，公司总股本不变，仍为 17925 万股。各股东股份数额发生变化，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4011.74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份 22.38%，清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2979.86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份 16.63%，鹰潭市经贸国有资产运营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642.79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份 3.59%，江西草珊瑚集团持有本公司 559.84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份 3.12%，南昌高新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与江西日用品工业总公司各持有公司 41.9 万股，各占本公司总股份 0.23%。

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 2006 年 4 月 20 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持有的股份按照每 10 股转增 3.5 股，以资本公积转增共增加股本 62,737,500 股。变更后的公司总股本为 241,987,500 股。

2007 年 4 月 16 日，本公司原第二大股东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 40,228,095 股的股权转让给第一大股东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此项股权转让事宜业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字公司字[2007]60 号文批准豁免要约收购义务，2007 年 9 月份已完成股权过户手续，本次转让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不再持有本公司股权，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则持有本公司股份 94,386,589 股股权，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9%。

2008 年 3 月 26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438 号文核准。2008 年 5 月成功向清华控股有限公司等六家机构投资者发行 2800 万股 A 股，并于 2008 年 6 月 4 日进行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269,987,500 元。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02,386,589 股股权，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7.92 %。

2009 年 5 月 2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向清华控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425 号）核准，公司向清华控股有限公司、石家庄市永生实业总公司发行 27,044,914 股股份。2009 年 6 月 11 日公司进行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97,032,414 元。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11,581,860 股股权，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7.57%，石家庄市永生实业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7,849,643 股股权，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01 %。

2009 年 7 月 3 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豁免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要约收购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599 号）核准，本公司股东江西草珊瑚企业（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7,557,810 股国有法人股无偿划转给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本次股权无偿划转后，江西草珊瑚企业（集团）公司不再持有公司股份，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19,139,67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40.11%，仍为公司控股股东。

2、所处行业：生物制品、医药。

3、经营范围：液晶材料、医药中间体、中西药、生命科学及生物工程、精细及日用化工产品等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医院投资管理、医疗器械、物业管理；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进出口业务。

4、公司主要产品：TFT、STN 等系列液晶材料、D—核糖、L—谷氨酰胺、 α -熊果苷、化积口服液、“草珊瑚”牙膏、“莎筠”洗衣粉等。

5、公司法定代表人：龙大伟

6、公司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 299 号（清华科技园华江大厦）。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股东权益变动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

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

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消；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净利润及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消。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以及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来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1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进行抵销。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保持一致。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 1、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 （1）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九）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2）持有至到期投资；（3）贷款和应收款项；（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两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初始计量

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4）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4、公允价值的取得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应当用于确

定其公允价值。

(2)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3)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4) 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使用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没有标明利率的短期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的现值与实际交易价格相差很小的，则按照实际交易价格计量。

5、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年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核算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应收款项坏账的确认标准、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以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计提比例：

1、坏账的确认标准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如债务单位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的自然灾害等，根据本公司的管理权限，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确认为坏账，冲销提取坏账准备。

2、坏账损失核算办法

对公司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金额为1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本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时，账龄按以下标准计提：

账龄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 至 2 年(含 2 年)	10
2 至 3 年(含 3 年)	30
3 年以上	5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

如果某项单项金额不重大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其他应收款项存在明显的差别，导致该项应收款项按照与其他应收款项同样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将无法真实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该应收款项采取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核算方法

- 1、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 2、公司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 3、存货计量：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原材料、库存商品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周转材料符合存货定义和确认条件的，按照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余额较小的，

在领用时一次计入成本费用。

4、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或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支付对价与在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而付出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1）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1）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2）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3）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

核算。

(4) 资产负债表日，以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类似投资当时市场收益率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其他投资，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按本财务报表附注2之17所述方法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3、投资收益的确认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除购买时已宣告发放股利作为投资成本收回外，其余确认为投资收益。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单位，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应当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当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适当调整后确认。

(3) 处置股权投资时，将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的价款的差额，作为当期投资的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应当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和计量模式

1、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

2、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3、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按可使用年限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具体政策如下：

类别	折旧和摊销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或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25-45	3	2.16-3.88

(十五) 固定资产的计价和折旧方法

1、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3、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除外）计提折旧。固定资产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 4、固定资产分类、预计残值率和折旧年限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5-45	3	2.16-3.88
机器设备	5-10	5	9.5-19
运输设备	5-8	5	11.88-19
其他设备	5-10	5	9.5-19

- 5、公司租赁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及其以上；
- (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及其以上）；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公司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公司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或同期银行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六）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按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转入固定资产。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为固定资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

（十七）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

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会计处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及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 1、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在受益年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公司在筹建期内发生的开办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

（十九）长期非金融资产的减值

1、长期股权投资

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2、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非金融资产

对于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非金融资产，公司在每年末判断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长期非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二十）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的依据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该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的商誉，不包括子公司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但对相关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包括在内，调整资产组的账面价值，然后根据调整后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上述资产组发生减值的，该损失按比例扣除少数股东权益份额后，确认归属于母公司的商誉减值损失。

资产组一经认定，通常不进行调整，有确凿证据表明资产组确要调整的除外。

（二十一）借款费用资本化

1、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债券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应当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应当停止资本化。

（二十二）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指本公司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指公司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指公司为获取服务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义务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二十三）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四)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五) 本年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的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的变更事项。

(二十六) 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需披露的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税项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u>税 种</u>	<u>计税依据</u>	<u>税率</u>	<u>备 注</u>
增值税	增值额	17%	销售商品及劳务收入
营业税	营业额	5%	劳务、租赁收入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高新技术企业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4%	特区企业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上缴流转税总额	7%	
教育费附加	上缴流转税总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上缴流转税总额	2%	

注 1： 本公司子公司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2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新证正在办理中。

注 2： 本公司的子公司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28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注 3： 2011 年度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珠海诚志通有限公司采用的是特区的过渡期所得税，税率为 24%。

四、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一) 子公司情况

1、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u>子公司名称</u>	<u>子公司类型</u>	<u>注册地</u>	<u>业务性质</u>	<u>注册资本</u>	<u>经营范围</u>	<u>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u>	<u>本公司合计享有的 表决权比例</u>	<u>是否合并报表</u>
江西诚志永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永丰县	制造业	2,222.20	医药制造	100%	100%	是

2、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u>子公司名称</u>	<u>子公司类型</u>	<u>注册地</u>	<u>业务性质</u>	<u>注册资本</u>	<u>经营范围</u>	<u>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u>	<u>本公司合计享有的 表决权比例</u>	<u>是否合并报表</u>
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石家庄	制造业	6,100.00	液晶显示材料	100%	100%	是

3、非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u>子公司名称</u>	<u>子公司类型</u>	<u>业务性质</u>	<u>注册资本</u>	<u>经营范围</u>	<u>本公司合计持 股比例</u>	<u>本公司合计享有的 表决权比例</u>	<u>是否合并报 表</u>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制造业	1,000.00	日用化工	100%	100%	是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制造业	30,000.00	生命科技	100%	100%	是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技术开发	30,000.00	房屋租赁、医疗仪器	100%	100%	是
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服务业	7,094.00	高新技术转让、咨询	85.9%	85.9%	是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商业批发	10,000.00	国际贸易	100%	100%	是
北京诚志瑞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投资管理	2,000.00	医院投资管理	100%	100%	是
北京协和诚志医学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医院投资、医疗服务	5,000.00	医院投资管理	64%	64%	是
北京金诚合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服务业	5,000.00	无限制	80%	80%	是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医院投资、医疗服务	4,250.63	医疗服务	60%	60%	是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制造业	15,361.10	生命医药	100%	100%	是
山东诚志菱花生物工程公司	控股子公司	制造业	5,000.00	生命医药	51%	51%	是
北京诚志永昌化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制造业	2,000.00	精细化工	100%	100%	是
北京诚志英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商业批发	1,000.00	国内外贸易	100%	100%	是
北京诚志健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医疗服务	300.00	医疗服务	52%	52%	是
美国诚志生物能量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商业批发	1000 万美元	国外贸易	100%	100%	是
Amboo Bioceuticals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商业批发	100 万美元	国外贸易	100%	100%	是
北京诚志门诊部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医疗服务	300.00	医疗服务	51.48%	51.48%	是
鹰潭宇泰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商业批发	1,000.00	国内贸易	100%	100%	是
丹东市第一医院	控股子公司	医疗服务	2641.05	医疗服务	60%	60%	是
清华科技园（江西）培训中心	控股子公司	技术服务	100.00	教育与培训	85.9%	85.9%	是
江西华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服务业	100.00	房屋租赁、物业管理	88.72%	88.72%	是

(二) 本年发生增减变动主要子公司情况

- 1、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情况
- 2、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同一控制下的购买股权而增加的子公司情况
- 3、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以上情况的吸收合并，也未发生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情况。

(三)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纳入合并范围但母公司拥有其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的子公司。

(四)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五) 本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更情况

- 1、与上年相比本年新增合并单位 1 家，为美国诚志生物能量生命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11 年 9 月成立。
- 2、本年减少的合并单位有 1 家，为珠海诚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11 年 4 月份已办理工商注销。

(六)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及不再纳入合并范围主体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美国诚志生物能量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5940.35	-363.67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珠海诚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57

(七) 少数股东权益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少数股东权益		
1、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127.43
2、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77.48
4、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46.60	1,009.53
5、山东诚志菱花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142.84	1,635.83
8、北京金诚合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70	1,940.92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9、北京协和诚志医学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168.97	1,142.41
10、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573.33	427.49
合 计	6,032.44	6,361.09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1,304,798.98			1,064,304.90
小计			1,304,798.98			1,064,304.90
银行存款						
人民币			866,488,887.56			901,372,144.84
美元	3,405,898.08	6.3006	21,459,135.96	1,144,493.74	6.6227	7,579,638.70
欧元	6.90	8.7203	60.17	3.83	9.9086	37.95
港币	1.15	0.8522	0.98	1.15	0.8509	0.98
小计			887,948,084.67			908,951,822.47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66,009,329.97			174,251,555.59
美元	11,480.01	6.3009	72,334.40	10,949.47	6.6227	72,515.05
小计			166,081,664.37		6.6227	174,324,070.64
合 计			1,055,334,548.02			1,084,340,198.01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9,131,863.21	33,034,243.21
信用证保证金	83,887,300.38	23,549,042.84
贸易融资保证金	43,062,500.78	117,740,784.59
合 计	166,081,664.37	174,324,070.64

注 1：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无抵押、冻结等限制变现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注 2：货币资金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29,005,649.99 元，减少比例为 2.67%。

（二）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613,478.92	21,182,382.17
合 计	22,613,478.92	21,182,382.17

（三）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种类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 准备 比例	账面余额	占 额 比 例%	坏账准备	坏账 准备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2、单项金额非重大且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8,224,818.95	2.00	8,028,864.39	97.62				
3、其他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402,828,541.57	98.00	54,969,788.24	13.65	353,076,797.53	100	43,421,462.40	12.30
其中：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非重大	402,828,541.57	98.00	54,969,788.24	13.65	353,076,797.53	100	43,421,462.40	12.30
其中：单项金额非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402,828,541.57	98.00	54,969,788.24	13.65	353,076,797.53	100	43,421,462.40	12.30
合 计	411,053,360.52	100	62,998,652.63	15.33	353,076,797.53	100	43,421,462.40	12.30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33,696,484.40	56.85	11,684,824.20	5	241,310,834.68	68.35%	12,065,541.73	5
1年至2年(含2年)	84,370,059.97	20.53	8,437,005.99	10	53,857,510.10	15.25%	5,385,751.01	10
2年至3年(含3年)	37,665,203.00	9.16	11,299,560.91	30	14,920,283.60	4.23%	4,476,085.08	30
3年以上	55,321,613.15	13.46	31,577,261.53	50	42,988,169.15	12.17%	21,494,084.58	50
合计	411,053,360.52	100.00%	62,998,652.63		353,076,797.53	100.00%	43,421,462.40	

2、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增加数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2010年	45,070,966.96	1,349,591.70	-87,587.53	1,349,591.70	212,325.33	43,421,462.40
2011年	43,421,462.40		19,768,672.23		191,482.00	62,998,652.63

注 1：本年的转销数系子公司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江西诚志生物工程公司部分往来债权，金额分别为 89,522.00 元、101,960.00 元；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233,696,484.40	5%	11,684,824.20	241,310,834.68	5%	12,065,541.73
1年至2年(含2年)	84,370,059.97	10%	8,437,005.99	53,857,510.10	10%	5,385,751.01
2年至3年(含3年)	37,665,203.00	30%	11,299,560.91	14,920,283.60	30%	4,476,085.08
3年以上	47,096,794.20	50%	23,548,397.14	42,988,169.15	50%	21,494,084.58
合计	402,828,541.57		54,969,788.24	353,076,797.53		43,421,462.40

4、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为 191,482.00 元,主要系子公司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

展有限公司和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部分往来应收款项。

5、年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年末无应收关联方的应收账款,详见本附注七（二）4。

7、年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债务人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苏州东方恒久发展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50,678,430.00	1 年以内	12.33%
丹东市医疗保险管理中心	无关联关系	31,207,050.88	1 年以内	7.59%
包头北驰车轮有限责任公司	无关联关系	15,000,000.00	2-3 年	3.65%
珠海市拓华矿产品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2,770,893.50	1 年以内	3.11%
北京亿龙恒嘉珠宝设计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2,630,000.00	1-2 年	3.07%
合计		122,286,374.38		29.75%

（四）预付款项

1、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43,761,546.27	98.11%	224,108,419.95	97.20%
1年至2年（含2年）	877,253.84	0.60%	5,772,637.29	2.50%
2年至3年（含3年）	1,739,240.73	1.19%	627,769.75	0.27%
3年以上	151,484.81	0.10%	64,678.91	0.03%
合计	146,529,525.65	100.00%	230,573,505.90	100.00%

2、本期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3、年末金额较大的预付款项

（1）前五名欠款单位合计及比例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上海中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0,010,934.10	54.60%
吴江东方进出口有限公司	13,480,540.00	9.20%
河南中信物流有限公司	11,701,661.16	7.99%
宜丰县棠浦第六煤矿	5,800,000.00	3.96%
鹰潭市齐晖化工有限公司	3,923,230.00	2.68
合 计	114,916,365.26	78.43%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上海中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80,010,934.1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吴江东方进出口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3,480,54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河南中信物流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1,701,661.16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宜丰县棠浦第六煤矿	无关联关系	5,800,00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鹰潭市齐晖化工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3,923,23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 计		114,916,365.26		

4、年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有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预付款项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84,043,980.25 元，减少比例为 36.45%，减少原因为：主要是公司进出口贸易业务的预付款的减少。

（五）应收股利

单 位	年初余额	本年 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相关款项是否 发生减值的迹 象
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405,200.00		405,200.00		否
合 计	405,200.00		405,200.00		

(六)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种类及构成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 备比例 %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 备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60,568,615.47	47.53	33,367,008.08	55.09	33,367,008.08	11.15	10,873,437.82	32.59
2、单项金额非重大且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15,599,719.95	12.24	13,073,360.26	83.81				
3、其他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其中：单项金额重大	51,264,195.21	40.23	15,748,604.37	30.72	265,966,558.91	88.85	26,478,155.29	9.96
单项金额非重大	51,264,195.21	40.23	15,748,604.37	30.72	265,966,558.91	88.85	26,478,155.29	9.96
其中：单项金额非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51,264,195.21	40.23	15,748,604.37	30.72	265,966,558.91	88.85	26,478,155.29	9.96
合 计	127,432,530.63	100	62,188,972.71	48.80	299,333,566.99	100	37,351,593.11	12.48

账龄构成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49,646,812.03	38.96	995,942.23	2.01	171,993,332.91	57.46	8,599,666.65	5
1年至2年 (含2年)	1,545,231.88	1.21	154,523.18	10.00	65,515,633.57	21.89	6,551,563.36	10
2年至3年 (含3年)	14,582,964.03	11.44	13,526,241.40	92.75	47,876,362.73	15.99	15,226,244.21	31.80
3年以上	61,657,522.69	48.38	47,512,265.90	77.06	13,948,237.78	4.66	6,974,118.89	50
合 计	127,432,530.63	100.00	62,188,972.71	48.80	299,333,566.99	100.00	37,351,593.11	12.48

2、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增加数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2010 年	20,776,566.76		16,783,258.56	208,232.21		37,351,593.11
2011 年	37,351,593.11		26,349,767.18	1,512,387.58		62,188,972.71

3、年末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27,201,607.39					
2-3 年 (含 2 年)				33,367,008.08	32.58	10,873,437.82
3 年以上	33,367,008.08	100.00	33,367,008.08			
合计	60,568,615.47	47.53	33,367,008.08	33,367,008.08	32.58	10,873,437.82

备注：（1）未计提坏账的部分主要是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原有厂房的政府拆迁补偿款 27,201,607.39 元已于 2012 年 3 月全部收到，故未予以计提坏账；

（2）子公司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发生的一笔诉讼债权 3,336.7 万元，基于谨慎性原则，在上期计提的 1087.34 万元的坏账准备基础上，又补提了 2,249.36 万元坏账准备，至此与本案相关的其他应收款项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4、年末单项金额非重大且单独计提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1）公司对金额为 13,073,360.26 元部分应收款项按照个别认定法全额计提坏账，金额为 13,073,360.26 元；

（2）剩余部分为各分子公司应收退税款和代付社保费用未予以计提坏账。

5、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 备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 备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19,918,844.95	5%	995,942.23	171,993,332.91	5%	8,599,666.65
1年至2年(含2年)	1,545,231.88	10%	154,523.18	65,515,633.57	10%	6,551,563.36
2年至3年(含3年)	1,509,603.77	30%	452,881.14	14,509,354.65	30%	4,352,806.39
3年以上	28,290,514.61	50%	14,145,257.82	13,948,237.78	50%	6,974,118.89
合 计	51,264,195.21		15,748,604.37	265,966,558.91		26,478,155.29

6、本年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8、年末其他应收关联方欠款为 2,000,000.00 元，详见本附注七(二)4。

9、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债务人排名	与本公司关 系	性质或 内容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总额的比 例
青岛润宜进出口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往来款	38,820,100.00	3年以上	30.46%
鹰潭市土地储备中心	无关联关系	往来款	27,201,607.39	1年以内	21.35%
北京华清博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往来款	10,800,000.00	1年以内	8.48%
中达国际经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无关联关系	往来款	5,047,008.08	3年以上	3.96%
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往来款	2,000,000.00	1年以内	1.57%
合 计			83,868,715.47		65.81%

10、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较年初数大幅度减少 19,673.84 万元，减少比例为 75.10%，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收回北京儒林达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欠款所致。

(七) 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74,191,520.15	7,944,242.62	80,106,777.82	7,797,714.21
库存商品	71,560,308.86	3,257,744.42	70,375,117.15	3,213,020.40
在产品	18,787,438.14		17,404,296.62	
委托加工材料	5,606,620.61		5,398,331.27	
包装物	1,417,585.66		2,003,752.15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低值易耗品	419,285.81		436,575.82	
分期收款发出商品	127,737.73		127,737.73	
合 计	172,110,496.96	11,201,987.04	175,852,588.56	11,010,734.61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7,797,714.21	447,744.62	301,216.21	-	7,944,242.62
库存商品	3,213,020.40	233,128.39	188,404.37	-	3,257,744.42
合 计	11,010,734.61	680,873.01	489,620.58	-	11,201,987.04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内容或性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委托贷款			24,300,000.00
合 计			24,300,000.00

注：该委托贷款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知春路支行签定的《委托贷款合同》，截止 2011 年 8 月 23 日，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全部收回委托贷款及利息。

(九)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中：联营企业	119,278,989.95		175,988,034.46	
小 计	119,278,989.95		175,988,034.46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42,271,729.80		32,986,511.03	
合 计	161,550,719.75		208,974,545.49	

1、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金额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公司持股比例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净资产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一、联营企业							
1、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40.52%	40.52%	13,041.53	10,634.26	2,407.27	2,552.09	-1,210.49
2、北京诚大信业科技有限公司	25.00%	25.00%	1,492.99	641.58	851.42		-8.95
3、江西京鹰汽车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47.15%	47.15%	2,366.30	311.85	2,054.46		-18.69
4、福建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40.00%	40.00%	24,993.07	0.50	24,978.65		-21.86
5、北京至同思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0.00%	40.00%	100.00		100.00		

注 1: 公司的子公司北京金诚合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5 月对外转让阳光壹佰（湖南）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25% 股权，本报告期末不再持有该公司股权。

注 2: 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6 月以 80 万元人民币参股投资北京至同思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40%。

2、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权益增减额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中：分回现金红利	
联营企业					
1、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12,600,000.00	10,851,162.09	-4,904,897.79		5,946,264.30
2、北京诚大信业科技有限公司	6,391,930.80	2,382,828.97	-22,379.59		2,360,449.38
3、江西京鹰汽车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9,503,666.28	10,529,581.19	-297,620.35		10,231,960.84
4、阳光壹佰（湖南）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2,500,000.00	52,224,462.21	-52,224,462.21		
5、福建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59,684.57		99,940,315.43
6、北京至同思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合计	151,795,597.08	175,988,034.46	-56,709,044.51		119,278,989.95

3、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持股	年初余额	本期权益增减额	期末余额
-------	------	----	------	---------	------

	<u>比%</u>		<u>本年增加数</u>	<u>本年减少数</u>
1、北京实创科技园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59	15,000,000.00	15,000,000.00
2、青岛剑桥湾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	5,000,000.00	5,000,000.00
3、新企创业投资企业	9,275,829.80	1.78	7,491,511.03	9,275,829.80
4、江西本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931,884.76	20.00	5,495,000.00	5,495,000.00
5、江西和明医药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	1,200,000.00	1,200,000.00
6、生物能量有限公司 (Bioenergy)	6,300,900.00	3.17	6,300,900.00	6,300,900.00
合 计	42,708,614.56		9,285,218.77	42,271,729.80

注 1：本报告期增加数系：1）按投资比例增加对新企创业投资企业的投资额 1,784,318.77 元；2）全资子公司江西诚志永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本报告期对外投资 120 万元，参股江西和明医药有限公司，持有 12% 股权；3）全资子公司美国诚志生物能量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Bioenergy Life Science Inc.) 以 1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630.09 万元参股美国生物能量有限公司 (Bioenergy)，现更名为 “RIBoCoR.INC.”，持股比例为 3.17%。

4、长期股权投资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47,423,825.74 元，减少比例为 22.69%，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内公司对外转让了原持有阳光壹佰（湖南）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

(十) 投资性房地产

<u>项目</u>	<u>年初余额</u>	<u>本年增加额</u>		<u>本年减少额</u>		<u>期末余额</u>
		<u>购置</u>	<u>本年折旧</u>	<u>处置</u>	<u>改变用途</u>	
1、原价合计	154,593,442.83	2,685,370.70				157,278,813.53
(1) 房屋、建筑物	154,593,442.83	2,685,370.70				157,278,813.53
(2) 土地使用权						
2、累计折旧或累计摊销合计	25,749,372.06	394,271.45	3,536,141.04			29,679,784.55
(1) 房屋、建筑物	25,749,372.06	394,271.45	3,536,141.04			29,679,784.55
(2) 土地使用权						
3、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1) 房屋、建筑物						
(2) 土地使用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额
		购置	本年折旧	处置	改变用途	
4、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128,844,070.77					127,599,028.98
(1) 房屋、建筑物	128,844,070.77					127,599,028.98
(2) 土地使用权						

注：投资性房地产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1,245,041.79 元，减少比例为 0.97%，减少的原因本年折旧增加导致账面净值减少。

(十一)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原价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560,624,038.45	31,565,347.15	28,156,136.41	564,033,249.19
机器设备	290,218,403.29	57,370,695.08	37,494,920.74	310,094,177.63
运输设备	18,864,611.60	3,916,033.97	1,176,806.49	21,603,839.08
其它设备	23,455,780.67	1,858,533.11	5,285,274.66	20,029,039.12
合计	893,162,834.01	94,710,609.31	72,113,138.30	915,760,305.02

2、累计折旧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提取	本年其他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82,475,964.59	12,266,967.37		10,498,774.77	84,244,157.19
机器设备	139,056,454.10	30,357,017.30		31,287,158.55	138,126,312.85
运输设备	11,255,573.13	2,134,303.95		1,283,253.23	12,106,623.85
其它设备	14,750,408.05	4,248,936.73		2,995,104.68	16,004,240.10
合计	247,538,399.87	49,007,225.35		46,064,291.23	250,481,333.99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00,000.00			200,000.00	
机器设备	45,000.00			45,000.00	
合计	245,000.00			245,000.00	

4、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479,589,092.00	477,948,073.86
机器设备	171,922,864.78	151,116,949.19

运输设备	9,497,215.23	7,609,038.47
其它设备	4,024,799.02	8,705,372.62
合 计	665,033,971.03	645,379,434.14

5、固定资产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19,654,536.89 元，增加比例为 3.05%。

固定资产原值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79,534,001.71 元，分别为氨基酸项目转入固定资产 148.81 万元、D-核糖扩建项目转入固定资产 7804.59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政府拆迁和土地收储导致相关固定资产及机器设备报废，主要系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和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分别减少原值 4463.2 万元、1339.55 万元；其余为处置了部分固定资产。

累计折旧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2,942,934.12 元，增加比例为 1.19%。

其中本年提取折旧额为 4900.72 万元、累计折旧减少 4606.30 万元的主要系政府拆迁和土地收储导致相关固定资产及机器设备报废，故原帐面价值及累计折旧相应减少。

(十二) 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异地技改工程项目	519,000.00		519,000.00	104,850.00		104,850.00
新建 TFT 液晶材料项目	57,678,521.02		57,678,521.02	936,028.27		936,028.27
丹东医院新楼	11,146,545.98		11,146,545.98	12,969,264.31		12,969,264.31
新建氨基酸项目	25,620,887.93		25,620,887.93	18,133,666.30		18,133,666.30
扩建 D-核糖项目	50,746,466.64		50,746,466.64	86,376,540.99		86,376,540.99
合 计	145,711,421.57		145,711,421.57	118,520,349.87		118,520,349.87

1、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异地技改工程		104,850.00	519,000.00		104,850.00	519,000.00		自筹	
新建 TFT 液晶材料等显示材料基地项目		936,028.27	56,742,492.75			57,678,521.02			
丹东医院新楼		12,969,264.31			1,822,718.33	11,146,545.98		自筹	
新建氨基酸项目		18,133,666.30	9,729,708.75	1,488,086.00	754,401.12	25,620,887.93		募资	
扩建 D-核糖项目		86,376,540.99	43,948,784.84	78,045,915.71	1,532,943.48	50,746,466.64		募资	
合计		118,520,349.87	110,939,986.34	79,534,001.71	4,214,912.93	145,711,421.57			

2、在建工程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27,191,071.70 元，增加比例为 22.94%，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扩建 D-核糖项目专项资金陆续投入和 TFT 液晶材料项目的投入。

(十三) 工程物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程物资	196,758.56	369,843.33
合 计	196,758.56	369,843.33

(十四) 无形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1、原价合计	194,736,493.08	107,124,889.74	14,430,572.35	287,430,810.47
(1) 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	75,020,238.99	107,115,300.00	60,000.00	182,075,538.99
(2) 土地使用权	118,746,569.86	-	14,370,572.35	104,375,997.51
(3) 商标注册费	13,070.00	-	-	13,070.00
(4) 药品生产许可证	-	-	-	-
(5) 管理软件	956,614.23	9,589.74	-	966,203.97
2、累计摊销额合计	38,934,634.25	14,668,232.76	2,468,291.08	51,134,575.93
(1) 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	24,974,503.81	12,323,660.08	47,033.00	37,251,130.89
(2) 土地使用权	13,229,631.43	2,228,419.68	2,421,258.08	13,036,793.03
(3) 商标注册费	13,070.00	-	-	13,070.00
(4) 药品生产许可证	-	-	-	-
(5) 管理软件	717,429.01	116,153.00	-	833,582.01
3、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55,801,858.83	92,456,656.98	11,962,281.27	236,296,234.54
(1) 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	50,045,735.18			144,824,408.10
(2) 土地使用权	105,516,938.43			91,339,204.48
(3) 商标注册费				
(4) 药品生产许可证				
(5) 管理软件	239,185.22			132,621.96

注 1：年末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注 2：无形资产本年增加项主要系全资子公司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9 月以 1700 万美元投资收购美国 Bioenergy 及其子公司名下的 D-核糖应用专利二十余项、销售网络、供货渠道等资产，导致无形资产增加。

注 3：无形资产原值及累计摊销减少数为：2011 年 4 月 27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与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土地收储协议》，将位于南昌市

经济技术开发区清华科技园（江西）南区共约 215.60 亩（折合 143,734.05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以 17 万元/亩，共计人民币 3,665 万元的土地收储价格交由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进行收储。该宗土地的账面原值为 14,370,572.35 元，已摊销价值为 2,421,258.08 元，账面净值为 11,949,314.27 元。

（十五）开发支出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出数		期末余额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金额 合并范围减少	
TFT-LCD 用 NT 及 VA 模式液晶材料项目以及电视用 TFT 液晶材料项目	17,616,101.36	1,947,262.96			19,563,364.32
氨基酸复盐、茶氨酸等	3,608,043.00	2,135,471.95			5,743,514.95
茶氨酸、奥利司他、熊果甘、精氨酸	16,204,414.41	9,978,765.48			26,183,179.89
合计	37,428,558.77	14,061,500.39			51,490,059.16

注：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14,061,500.39 元，增加比例为 37.57%，增加主要系：（1）

募集资金—氨基酸项目投入形成的增量部分为 12,114,237.43 元；

（2）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电视用 TFT 液晶材料项目、TFT-LCD 用 NT 及 VA 模式液晶材料项目等合计增加开发支出 1,947,262.96 元。

（十六）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形成来源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期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溢价	124,261,349.88			124,261,349.88
合计			124,261,349.88			124,261,349.88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色谱专用树脂	1,594,303.47	2,549,691.94
装修费等	759,020.98	945,658.22
合 计	2,353,324.45	3,495,350.16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资产减值准备	31,594,039.26	19,627,682.77
(2) 长期待摊费用		51,675.33
(3) 可抵扣亏损	5,830,164.04	6,294,685.61
合 计	37,424,203.30	25,974,043.71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金额。

项 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1) 资产减值准备	130,059,894.55
(2) 长期待摊费用	0.00
(3) 可抵扣亏损	22,744,482.27
合 计	152,804,376.82

2、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公允价值的调整	8,342,209.86	10,092,044.73
合 计	8,342,209.86	10,092,044.73

本期末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年末金额。

项 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公允价值的调整	55,614,732.40
合 计	55,614,732.40

(十九)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1、坏账准备	80,820,124.58	46,122,577.55	1,512,387.60	191,481.99	125,238,832.54
2、存货跌价准备	11,010,734.61	680,873.01	489,620.58		11,201,987.04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45,000.00				245,000.00
合 计	92,075,859.19	46,803,450.560	2,002,008.180	191,481.990	136,685,819.58

注：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主要系子公司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部分往来应收款项。

(二十)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766,000,000.00	786,000,000.00
抵押借款		0.00
保证借款	275,000,000.00	433,000,000.00
质押借款	107,224,603.18	117,740,784.59
合 计	1,148,224,603.18	1,336,740,784.59

注 1：短期借款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188,516,181.41 元，减少比例为 14.10%，减少原因为：本公司报告期末下属子公司部分保证借款到期所导致减少；同时下属子公司珠海诚志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珠海分行签订《进口汇利达合同》贸易融资的美元质押借款部分到期；

注 2：本报告期末保证借款是集团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借款。

注 3：本报告期末质押借款系子公司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珠海分行签订《进口汇利达合同》贸易融资的美元质押借款。

(二十一) 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3,951,000.00	128,135,702.00
合 计	103,951,000.00	128,135,702.00

1、年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票据金额。

2、年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票据金额。

(二十二)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82,544,244.57	75,198,143.17
1-2 年	6,379,835.31	4,989,094.12
2-3 年	3,820,557.73	670,121.52
3 年以上	7,041,209.24	9,961,503.03
合 计	99,785,846.85	90,818,861.84

- 1、年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2、年末余额中应付关联方欠款 174.61 万元，占比 1.75%；见本附注：七（二）5。
- 3、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债权人	金 额	未偿还原因	备注
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746,090.21	工程装修款	

- 4、应付账款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8,966,985.01 元，增加比例为 9.87%。

(二十三) 预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32,502,025.03	20,364,252.27
1-2 年	11,290.04	550.00
2-3 年	4,700.00	
3 年以上	477,665.80	467,665.80
合 计	32,995,680.87	20,832,468.07

- 1、年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2、年末余额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 3、本期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 4、预收账款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12,163,212.80 元，增加比例为 58.39%，增加的原因主要系贸易结算周期导致。

(二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652,553.86	47,220,988.14	51,145,389.95	2,728,152.05
(2) 职工福利费	0.00	3,759,718.96	3,500,452.50	259,266.46
(3) 社会保险费	22,093.29	7,226,489.98	7,213,183.66	35,399.61
其中：A、医疗保险费	3,052.78	1,585,054.81	1,569,994.88	18,112.71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期末余额
B、基本养老保险费	17,853.96	4,795,644.12	4,797,251.96	16,246.12
C、年金缴费		-	-	-
D、失业保险费	641.07	319,457.17	319,671.48	426.76
E、工伤保险费	203.63	394,816.63	394,810.18	210.08
F、生育保险费	341.85	131,517.25	131,455.16	403.94
(4) 住房公积金	1,197,537.01	2,914,336.03	2,861,921.04	1,249,952.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64,696.02	1,123,377.81	1,067,191.34	3,520,882.49
(6) 非货币福利			-17,485.48	17,485.48
(7)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285,052.34	285,052.34	
(8) 其 他	87.50	750.00	600.00	237.50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 计	11,336,967.68	62,530,713.26	66,056,305.35	7,811,375.59

(二十五)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计缴标准
增值税	-10,141,342.07	-10,077,745.31	17%
营业税	2,824,435.79	3,352,401.71	5%
城建税	316,696.63	399,844.53	5%、7%
企业所得税	10,678,198.06	2,104,375.96	15%、24%、25%
房产税	215,698.21	217,076.51	1.2%、12%
土地使用税	540,682.45	731,844.60	
教育费附加	198,034.09	232,241.02	3%
价格调节基金	53,270.56	53,316.26	0.10%
防洪保安基金	66,714.84	66,769.69	0.12%
个人所得税	74,364.76	292,878.00	5%-45%
水利费	13,512.37	15,000.00	按定额计缴
印花税	23,483.00	25,692.63	
地方教育费附加	6,699.00	8,947.44	2%
合 计	4,870,447.69	-2,577,356.96	

(二十六) 应付股利

<u>投资者名称</u>	<u>期末余额</u>	<u>年初余额</u>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9,437,000.00	9,437,000.00
石家庄市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534,811.50	6,534,811.50
合 计	15,971,811.50	15,971,811.50

(二十七) 其他应付款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年初余额</u>
1 年以内	38,400,080.83	39,383,582.81
1-2 年	12,354,379.36	38,971,748.94
2-3 年	3,153,648.06	2,767,258.33
3 年以上	4,254,902.57	3,130,717.55
合 计	58,163,010.82	84,253,307.63

1、年末余额中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3,226,266.71 元、欠石家庄市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14,686.63 元

2、年末余额中欠关联方款项为 630.70 万元，占年末应付账款总金额的 10.84%。详见本附注：七（二）5。

3、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u>单位名称</u>	<u>金 额</u>	<u>未偿还原因</u>	<u>备 注</u>
上海市建设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2,325,845.44	未结算	
济宁市永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732,218.01	未结算	

4、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u>单位名称</u>	<u>金 额</u>	<u>性质或内容</u>	<u>备 注</u>
山东菱花集团有限公司	14,497,000.00	往来款	
北京华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913,619.63	往来款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3,226,266.71	往来款、股利	
石家庄市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14,686.63	往来款、股利	
河北美星化工有限公司	3,000,000.00	往来款	

5、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26,092,296.81 元，减少比例为 30.97%，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归还了部分往来款。

(二十八)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委托借款	208,742,222.22	208,586,111.11
保证借款		
合 计	208,742,222.22	208,586,111.11

注：2010年3月31日公司与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北京清华园支行签订了《委托贷款合同》，由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委托中国建设银行北京清华园支行向公司发放人民币2亿元委托贷款，其中，贷款期限为5年，年利率为5.62%。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币种	期末余额		利率	币种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折合人民币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10.03.31	2015.03.30					208,742,222.22	5.620	人民币		208,586,111.11
合 计						208,742,222.22				208,586,111.11	

(二十九) 专项应付款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结转	期末余额	备注说明
生物催化剂不对称氧化反应关键技术	150,000.00		150,000.00		
合 计	150,000.00		150,000.00		

(三十)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L-核糖生物合成生产工艺技术	2,220.82	28,868.38
递延收益-高新技术开发资金	5,535,000.00	6,342,500.00
TFT 项目拨入经费		3,593,816.47
锅炉及污水改造拨入经费		355,000.00
财政拨款		550,000.00
合 计	5,537,220.82	10,870,184.85

(三十一) 股本

本公司已注册发行及实收股本如下：

股本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股数	金额	股数	金额
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297,032,414	297,032,414	297,032,414	297,032,414

本年本公司股本变动金额如下：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1、有限售条件股份	26,206,492	8.82%				-12,502,806	-12,502,806	13,703,686	4.61%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17,195,271	5.79%				-8,000,000	-8,000,000	9,195,271	3.10%
(3) 其他内资持股	9,000,000	3.03%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1.51%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9,000,000	3.03%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1.51%
境内自然人持股									
(4) 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 高管股份	11,221					-2,806	-2,806	8,415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6,206,492	8.82%				-12,502,806	-12,502,806	13,703,686	4.61%
2、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70,825,922	91.18%				12,502,806	12,502,806	283,328,728	95.39%
(1) 人民币普通股	270,825,922	91.18%				12,502,806	12,502,806	283,328,728	95.39%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270,825,922	91.18%							
合 计	297,032,414	100.00%						297,032,414	100.00%

（三十二）资本公积

项 目	201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12.31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947,238,832.28			947,238,832.28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3) 其他	-8,112,224.44	9,582,014.30	15,990.91	1,453,798.95
小 计	939,126,607.84	9,582,014.30	15,990.91	948,692,631.23
2、其他资本公积				
(1)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外所有	6,552,448.27			6,552,448.27

项 目	201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12.31
者权益其他变动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3) 其他	9,242,797.23			9,242,797.23
小 计	<u>15,795,245.50</u>			<u>15,795,245.50</u>
合 计	<u>954,921,853.34</u>	<u>9,582,014.30</u>	<u>15,990.91</u>	<u>964,487,876.73</u>

注 1：资本溢价——其他项本年增加主要系子公司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收到政府拆迁补偿款 2720.1 万元扣除拆迁损失后净额部分 958.2 万元，转入资本公积金。

注 2：资本溢价—其他本年减少项系公司报告期内收购子公司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其他少数股东 0.39% 的股权形成的溢价部分 15,990.91 元；

(三十三)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3,824,244.49	5,618,747.58		39,442,992.07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u>33,824,244.49</u>	<u>5,618,747.58</u>		<u>39,442,992.07</u>

(三十四)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本年年初余额	281,729,520.98	
加：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1,662,276.13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618,747.58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881,296.5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加： 其他转入		
加：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本年年末余额	295,891,752.97	

(三十五)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85,573,193.26	2,759,747,269.02	3,134,828,221.58	2,909,048,790.65
其他业务	1,269,557.16	771,388.52	5,349,909.69	1,031,363.35
合 计	2,986,842,750.42	2,760,518,657.54	3,140,178,131.27	2,910,080,154.00

1、按产品类别列示收入、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1) 化工产品	1,988,353,313.83	1,880,373,826.89	2,253,580,352.01	2,134,167,289.61
(2) 生物医药产品	90,476,605.28	75,733,400.22	57,149,426.57	55,469,943.72
(3) 医疗服务	225,913,097.33	184,649,254.02	192,410,499.33	157,813,592.03
(4) 其他产品	682,099,733.98	619,762,176.41	637,037,853.36	562,629,328.64
合 计	2,986,842,750.42	2,760,518,657.54	3,140,178,131.27	2,910,080,154.00

2、按地区列示收入、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1) 江西地区	297,228,448.71	266,977,827.80	355,835,799.92	316,924,390.92
(2) 北京地区	748,215,748.64	695,573,921.19	494,134,118.92	442,219,370.91
(3) 河北地区	143,633,270.96	72,956,966.24	152,895,726.04	72,343,646.25
(4) 辽宁地区	220,754,808.93	182,403,069.06	187,514,053.74	155,282,635.57
(5) 上海地区			328,354,552.73	329,136,147.11
(6) 广东地区	1,577,010,473.18	1,542,606,873.25	1,621,443,879.92	1,594,173,963.24
合 计	2,986,842,750.42	2,760,518,657.54	3,140,178,131.27	2,910,080,154.00

3、公司前五名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上海合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9,162,599.92	33.79%
HENSE(CHINA)LIMITED	588,915,542.81	19.72%
Voex Resources Limited	339,792,704.51	11.38%
苏州东方恒久发展有限公司	195,824,497.24	6.56%
Color Future International Limited	71,881,311.44	2.41%
合计	<u>2,205,576,655.92</u>	<u>73.84%</u>

(三十六)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计税标准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3%, 5%	3,775,402.20	5,183,865.28
城建税	7%	1,695,388.52	2,000,701.16
教育费附加	3%	1,090,966.27	1,191,892.4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98,925.91	28,818.79
合 计		<u>6,660,682.90</u>	<u>8,405,277.68</u>

(三十七) 营业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8,162,653.45	8,335,943.19
差旅费	2,267,885.44	2,017,127.66
办公费	858,652.47	1,066,691.21
通讯费	279,876.43	297,897.49
招待费	1,131,685.32	879,609.82
汽车费用	590,340.27	596,681.31
交通费	42,075.74	139,407.76
租赁费	660,872.82	545,644.66
仓储费	37,952.09	-
装卸费	227,479.04	2,385.00
销售部样品	63,354.87	21,883.97
运输费	5,492,054.49	6,812,234.23
技术服务费	7,767.00	17,200.00
实验检验费、研发费	9,879.73	4,894.64
业务宣传费	121,927.09	177,706.6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咨询费	147,044.25	211,819.00
报关及保险费	193,501.35	353,688.44
广告费	378,612.56	856,803.11
会议费	8,200.00	
折旧费		471,114.13
无形资产摊销	504,320.27	
税金	13,000.00	
销售提成	990,699.23	89,058.64
展览费、卖场费	1,144,992.23	1,060,443.67
其他	731,696.21	672,631.16
存货盘亏/盘盈及领用	83,744.70	145,964.42
维修费	695.00	180.00
合 计	24,150,962.05	24,777,010.11

(三十八)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36,887,143.13	32,884,600.89
办公费	3,751,622.82	3,778,464.43
差旅费	2,077,483.52	1,693,583.24
招待费	3,249,414.49	3,120,918.58
租赁费	4,565,453.59	4,697,541.99
物业及水电费	5,006,978.58	4,330,682.98
取暖费	1,914,879.53	2,898,336.28
交通费	259,327.02	225,225.50
培训费	40,780.00	77,944.53
折旧费	19,977,988.69	16,793,615.59
通讯费	973,201.11	1,001,768.87
检测费	166,633.00	75,223.88
维修费	290,929.63	1,208,486.97
保险费	749,401.38	816,860.25
技术开发费、研发费	10,679,278.89	6,752,529.15
审计、评估、咨询费、诉讼费	7,761,259.94	2,164,392.84
业务宣传费	3,557,000.00	815,686.35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金	7,662,837.34	5,816,435.66
运输费	73,149.76	101,172.50
长期费用摊销	61,600.00	1,128,621.35
汽车费用	2,644,145.45	2,698,306.38
物料消耗	359,569.43	270,540.52
其他	2,386,100.61	1,143,785.86
无形资产摊销	14,172,129.65	10,427,226.33
价格调节基金	7,074.72	33,636.48
顾问费	36,999.96	2,007,047.97
董事、监事津贴	618,600.04	406,000.00
会议费	423,795.25	512,792.96
环保费	589,310.47	878,132.14
合 计	130,944,088.00	108,759,560.47

(三十九)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0,579,331.58	64,260,558.56
减：利息收入	3,810,800.87	4,310,148.34
汇兑损失	1,726,763.08	70,146.50
减：汇兑收益		
其 他	10,359,135.90	3,146,811.62
合 计	68,854,429.69	63,167,368.34

注：其他项主要系公司银行融资费用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保证金的相关手续费用；

(四十)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坏账损失	44,610,189.95	15,134,297.57
2、存货跌价损失	191,252.43	791,474.74
合 计	44,801,442.38	15,925,772.31

(四十一) 投资收益

<u>项目或被投资单位名称</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1、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2、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76,147.94	5,857,858.52
(1) 按成本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62,229.57	5,101,249.67
(2) 按权益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284,582.30	362,271.32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46,204.79	394,337.53
3、委托贷款收益	1,374,836.57	1,220,006.34
合 计	-2,701,311.37	7,077,864.86

其中：

(1) 按成本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主要包括：

<u>被投资单位</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u>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u>
北京实创科技园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932,400.00	5,101,249.67	分红
新企创业投资企业	29,829.57		分红
合 计	962,229.57	5,101,249.67	

(2) 按权益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主要包括：

<u>被投资单位</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u>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u>
1、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4,904,897.79	-2,775,699.32	被投资单位亏损增加
2、北京诚大信业科技有限公司	-22,379.59	-229,003.22	被投资单位亏损
3、江西京鹰汽车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97,620.35	-87,208.53	被投资单位亏损增加
4、福建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59,684.57		被投资单位亏损
5、阳光壹佰（湖南）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770,667.00	被投资单位股权已被出售
6、北京艾克斯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16,484.61	上年度已被清算
合 计	-5,284,582.30	362,271.32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u>被投资单位</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阳光壹佰（湖南）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46,204.79	
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15,819.97
沈阳穗港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992,009.82
江西本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813,492.26
合 计	246,204.79	394,337.53

注 1、本公司投资收益收回无重大限制。

注 2、投资收益本年金额比上年金额减少 977.91 万元，减少比例为 138.17%，增减变动主要原因为：上年度分红基数较大。

（四十二）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1 年 1-12 月	2010 年 1-12 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1、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6,693,850.16	253,194.9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16,384.48	253,194.95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16,577,465.68		
2、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3、债务重组利得			
4、接受捐赠利得			
5、政府补助	71,835,172.30	6,022,157.83	
6、盘盈利得	3,780.00		
7、其它	1,384,092.86	1,005,665.74	
合 计	89,916,895.32	7,281,018.52	

注 1：本年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669.39 万元主要系：1）子公司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土地被政府收储，形成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1657.75 万元； 2）其他部分为正常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形成的利得。

注 2：本报告期获得的政府补助中主要系公司获取的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基础设施补助款 6037 万元（洪经财字[2011]16 号文）；

2、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财政补助	68,997,629.77	427,306.57	
政府奖励	1,494,647.56	4,009,320.00	
所得税返还	535,394.97	284,200.00	
递延收益	807,500.00	1,301,331.26	
合计	71,835,172.30	6,022,157.83	

（四十三）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88,491.87	177,625.1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88,491.87	177,625.1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2、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3、债务重组损失			
4、对外捐赠支出	130,358.00	330,000.00	
其中：公益性捐赠支出	100,358.00		
5、非常损失	647,119.71		
6、盘亏损失			
7、防洪保安、价调基金、水利堤 围费、	290,855.24	331,775.03	
8、其它	78,240.33	420,115.67	
合 计	1,435,065.15	1,259,515.82	

(四十四)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604,994.47	12,168,032.82
递延所得税费用	-7,327,463.00	-7,596,711.18
合 计	6,277,531.47	4,571,321.64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说明：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6,693,006.66	22,162,355.92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税额	19,292,385.31	11,974,166.69
减：其他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税额影响		96,584.76
减：不征税、免税收入的税额影响	4,153,146.37	1,266,838.33
加：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税额影响	-25,903.34	2,446,562.68
减：允许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税额影响	1,808,927.32	1,507,132.65
加：上年度企业所得税清算的税额影响	300,586.19	617,859.19
加：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影响	-7,327,463.00	-5,467,844.03
加：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影响		-2,128,867.15
所得税费用	6,277,531.47	4,571,321.64

(四十五)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

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1) 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0.107	0.107	0.073	0.0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0.112	-0.112	0.052	0.052

(2) 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31,662,276.13	21,539,623.88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64,878,771.23	6,232,323.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33,216,495.10	15,307,300.55
年初股份总数	4	297,032,414.00	297,032,414.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	12=4+5+6×7÷11-8×9÷11-10	297,032,414.00	297,032,414.00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I)	13		
基本每股收益(I)	14=1÷12	0.107	0.073
基本每股收益(II)	15=3÷12	-0.112	0.052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6		
所得税率	17		
转换费用	18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19		
稀释每股收益(I)	20=[1+(16-18)×(1-17)]÷(12+19)	0.107	0.073

项目	序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稀释每股收益 (II)	21=[3+(16-18)×(1-17)]÷(13+19)	-0.112	0.052

(四十六) 其他综合收益与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综合收益	-973,495.55	249,159.65
报告期的净利润	30,415,475.19	17,591,034.28
综合收益总额	29,441,979.64	17,840,193.93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综合收益	30,688,780.58	21,788,783.5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1,246,800.94	-3,948,589.60

其他综合收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49,159.65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49,159.65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		
小计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73,495.55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973,495.55	
5.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973,495.55	249,159.65

(四十七) 现金流量表附注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中：收到政府补助	71,027,672.30	4,690,826.57
收到利息收入	3,810,800.87	4,310,148.34

其他暂收款、备用金等		3,225,850.60
往来款	285,979,154.34	138,861,909.46
合 计	360,817,627.51	151,088,734.97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中：		
办公费	4,610,275.29	4,845,155.64
差旅费	4,345,368.96	3,710,710.90
招待费	4,381,099.81	4,000,528.40
租赁费	5,226,326.41	5,243,186.65
物业及水电费	5,006,978.58	4,330,682.98
取暖费	1,914,879.53	2,898,336.28
交通费	301,402.76	364,633.26
培训费	40,780.00	77,944.53
通讯费	1,253,077.54	1,001,768.87
检测费	166,633.00	97,107.85
维修费	291,624.63	1,208,486.97
保险费	749,401.38	816,860.25
技术开发费、研发费	10,689,158.62	6,757,423.79
审计、评估、咨询费、诉讼费	7,769,026.94	2,164,392.84
业务宣传费	8,320,328.70	2,999,698.37
运输费	5,565,204.250	6,913,406.73
汽车费用	3,234,485.720	3,294,987.69
价格调节基金	7,074.720	0.00
顾问费	36,999.960	0.00
会议费	423,795.250	0.00
环保费	589,310.47	0.00
捐赠支出		430,000.00
往来款	54,783,128.03	222,564,988.06
合 计	119,706,360.55	273,720,300.06

3、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保证金	204,933,858.87	225,471,335.66
合 计	204,933,858.87	225,471,335.66

4、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保证金	271,369,736.41	78,073,860.37
合 计	271,369,736.41	78,073,860.37

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415,475.19	17,591,034.28
加：资产减值准备	44,801,442.38	15,925,772.31
固定资产折旧产折旧	52,338,992.91	54,189,313.44
无形资产摊销	14,095,615.20	10,576,955.5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04,386.61	478,065.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5,998,377.87	83,841.1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240.72	10,431.3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1,971,946.99	64,330,705.0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01,311.37	-7,077,864.8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50,159.59	-5,468,775.7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49,834.87	-2,128,867.1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33,344.03	21,834,783.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1,357,126.70	56,001,728.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830,631.88	-297,297,089.8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422,877.89	-70,949,966.93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889,252,883.65	910,016,127.3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910,016,127.37	747,407,409.96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63,243.72	162,608,717.41

6、当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4、取得子公司时的净资产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信丰药业、哥伦堡
1、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35,344,139.95
2、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8,540,000.00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3、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8,540,000.00
4、处置子公司时的净资产		52,244,195.65
流动资产		147,892,326.67
非流动资产		53,220,459.23
流动负债		148,868,590.25

7、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 金	889,252,883.65	910,016,127.37
其中：库存现金	1,304,798.98	1,064,304.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87,948,084.67	908,951,822.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存放同业款项		-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5,334,548.02	1,084,340,198.0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66,081,664.37	174,324,070.64

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构成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8,869,864.36	82.84	1,184.68	5	25,479,058.41	81.06	53,500.00	5
1年至2年(含2年)	-		-	10	-			10
2年至3年(含3年)	-		-	30	10,000.00	0.03	3,000.00	30
3年以上	5,981,678.82	17.16	3,052,081.10	50	5,971,678.82	18.91	2,985,839.42	50
合计	34,851,543.18	100.00	3,053,265.78		31,460,737.23	100	3,042,339.42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2、单项金额非重大且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122,483.36	0.35	122,483.36	100				
3、其他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34,729,059.82	99.65	2,930,782.42	8.43	31,460,737.23	100	3,042,339.42	9.67
其中：单项金额重大	28,846,170.69	82.84			24,409,058.41	77.59		
单项金额非重大	5,882,889.13	16.81	2,930,782.42	49.82	7,051,678.82	22.41	3,042,339.42	43.14
其中：单项金额非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5,882,889.13	16.81	2,930,782.42	49.82	7,051,678.82	22.41	3,042,339.42	43.14
合计	34,851,543.18	100.00	3,053,265.78	8.77	31,460,737.23	100	3,042,339.42	9.67

2、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2010年	3,157,839.42	-115,500.00			3,042,339.42
2011年	3,042,339.42	10,926.36	0.00	0.00	3,053,265.78

3、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3年以上	122,483.36	100%	122,483.36	100				
合计	122,483.36	100%	122,483.36	100				

4、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23,693.67	0.40%	1,184.68	5%	1,070,000.00	15.17	53,500.00	5%
1年至2年 (含2年)				10%				10%
2年至3年 (含3年)				30%	10,000.00	0.14	3,000.00	30%
3年以上	5,859,195.46	99.60%	2,929,597.74	50%	5,971,678.82	84.69	2,985,839.42	50%
合 计	5,882,889.13	100.00%	2,930,782.42	49.82	7,051,678.82	100.00	3,042,339.42	43.14

5、无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本年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应收账款。

6、年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7、年末应收关联方账款为 28,846,170.69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的 82.77%。

债务人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子公司	28,331,862.09	81.29%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514,308.60	1.48%

8、年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债务人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子公司	28,331,862.09	1年以内	81.29%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514,308.60	1年以内	1.48%
龙岩华英百货公司	客户	418,816.31	3年以上	1.20%
温州昌旺营业部	客户	343,250.03	3年以上	0.98%
浙江台州营业部	客户	246,758.15	3年以上	0.71%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构成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557,857,835.84	99.29%	105,922.85	5%	418,172,753.75	98.48%	2,199,393.66	5%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年至2年 (含2年)	1,403,399.70	0.25%	1,400,339.97	10%	2,877,766.85	0.68%	287,776.69	10%
2年至3年 (含3年)			-	30%	315,990.00	0.07%	94,797.00	30%
3年以上	2,585,816.40	0.46%	2,344,854.75	50%	3,250,224.44	0.77%	1,625,112.22	50%
合 计	561,847,051.94	100.00%	3,851,117.57		424,616,735.04	100.00%	4,207,079.57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2、单项金额非重大且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559,243,271.92	99.54	3,503,893.09	0.63				
3、其他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424,616,735.04	100	4,207,079.57	1.00
其中：单项金额重大	2,603,780.02	0.46	347,224.48	13.34	374,184,880.89	88.12	0.00	
单项金额非重大	2,603,780.02	0.46	347,224.48	13.34	50,431,854.15	11.88	4,207,079.57	8.34
其中：单项金额非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2,603,780.02	0.46	347,224.48	13.34	50,431,854.15		4,207,079.57	8.34
合 计	561,847,051.94	100	3,851,117.57	0.69	424,616,735.04	100	4,207,079.57	1.00

2、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2010 年	1,996,958.24	2,210,121.33			4,207,079.57
2011 年	4,207,079.57	-355,962.00			3,851,117.57

3、年末无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2,118,457.01	81.36	105,922.85	5%	43,987,872.86	87.22	2,199,393.66	5%
1年至2年 (含2年)	3,399.70	0.13	339.97	10%	2,877,766.85	5.71	287,776.69	10%
2年至3年 (含3年)				30%	315,990.00	0.63	94,797.00	30%
3年以上	481,923.31	18.51	240,961.66	50%	3,250,224.44	6.44	1,625,112.22	50%
合 计	2,603,780.02	100.00	347,224.48		50,431,854.15	100	4,207,079.57	

5、无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本年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6、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8、年末其他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为 554,561,228.83 元，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 99.88%。

其中：关联方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201,760,521.40	35.81%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188,177,813.72	33.40%
江西诚志永丰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75,226,098.54	13.35%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28,959,479.73	5.14%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子公司	19,101,037.07	3.39%
合 计		513,224,950.46	91.09%

9、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债务人排名	与本公司关系	性质或内容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	-------	------	----	-------------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公司	子公司	往来款	201,760,521.40	1 年以内	35.81%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往来款	188,177,813.72	1 年以内	33.40%
江西诚志永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往来款	75,226,098.54	1 年以内	13.35%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往来款	28,959,479.73	1 年以内	5.14%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子公司	往来款	19,101,037.07	1 年以内	3.39%
合 计			513,224,950.46		91.09%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1、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1,396,414,584.95		1,350,625,570.95	
2、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10,172,276.27		110,529,581.19	
其中： 合营企业				
联营企业	110,172,276.27		110,529,581.19	
小 计			110,529,581.19	
3、其他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资	9,931,884.76		9,931,884.76	
合 计	1,516,518,745.98		1,471,087,036.90	

1、对子公司投资

子公司名称	初始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10,550,065.21	10,874,452.08			10,874,452.08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300,514,416.80	300,514,416.80			300,514,416.80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9,781,852.10	309,781,852.10			309,781,852.10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90,000,000.00	45,000,000.00	45,000,000.00		90,000,000.00
北京诚志瑞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28,155.17	20,228,155.17			20,228,155.17
北京协和诚志医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7,500,000.00	30,597,300.00			30,597,300.00
山东诚志菱花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25,500,000.00	25,500,000.00			25,500,000.00
北京金诚合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503,800.00	25,503,800.00			25,503,800.00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15,825,687.73	126,051,373.73	789,014.00		126,840,387.73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348,095,800.00	348,095,800.00			348,095,800.00

子公司名称	初始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江西诚志永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32,785,325.55	32,785,325.55			32,785,325.55
启迪（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50,982,800.00	35,693,095.52			35,693,095.52
合计	1,397,267,902.56	1,350,625,570.95	45,789,014.00		1,396,414,584.95

2、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

（金额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公司持股比例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联营企业								
江西京鹰汽车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47.15%	47.15%	2,366.30	311.85		-63.12	联营企业	70567528-6
福建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40.00%	40.00%	24,993.07	0.5		-14.92	联营企业	56535769-9

3、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权益增减额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中：分回现金红利	
联营企业					
(1)江西京鹰汽车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9,503,666.28	10,529,581.19	-297,620.35		10,231,960.84
(2)福建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59,684.57		99,940,315.43
合计	109,503,666.28	110,529,581.19	-57,304.92		110,172,276.27

注 1：报告期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少数系：被投资单位本期出现亏损导致；

4、按成本法核算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权益增减额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中：分回现金红利	
北京诚志永昌化工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江西本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931,884.76	5,931,884.76			5,931,884.76
合计	9,931,884.76	9,931,884.76			9,931,884.76

5、长期股权投资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45,431,709.08 元，增加比例为 3.09%，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增资珠海诚志通 4500 万元，同时以 78.9 万元收购了子公司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0.39% 少数股东股权。

（四）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309,303.94	19,278,540.72	38,594,980.73	20,694,194.48
其他业务			2,267,501.80	257,195.02
合 计	26,309,303.94	19,278,540.72	40,862,482.53	20,951,389.50

2、按产品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日用化工产品	23,912,635.94	19,278,540.72	22,589,238.33	19,457,928.71
房屋出租等	2,396,668.00		16,005,742.40	1,236,265.77
合 计	26,309,303.94	19,278,540.72	38,594,980.73	20,694,194.48

3、公司前五名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或排名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 比例%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21,324,437.85	81.05%
江西仁和药业有限公司	1,073,000.77	4.08%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982,264.15	3.73%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670,565.61	2.55%
北京诚志英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13,101.36	1.19%

(五) 投资收益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2、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 按成本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000,000.00	30,000,000.00
(2) 按权益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7,304.92	-87,208.53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531,719.06
3、其 他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44,642,695.08	28,381,072.41

其中：

(1) 本报告期按成本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主要包括：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 的原因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年度分配股利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本年宣告分配股利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0.00		分配股利
合 计	45,000,000.00	30,000,000.00	

(2) 按权益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主要包括：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 的原因
江西京鹰汽车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97,620.35	-87,208.53	亏损增加
福建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59,684.57		亏损增加
合 计	-357,304.92	-87,208.53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江西本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747,539.03
江西高技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15,819.97
合 计		-1,531,719.06

注 1、本公司投资收益收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注 2、投资收益本报告期金额比上年金额增加 1626.16 万元，增加比例为 57.30%，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分红有所增加；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6,187,475.77	13,919,818.2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4,529.58	2,886,096.0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33,587.05	3,243,015.15
无形资产摊销	956,346.48	1,022,878.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	10,784.21	17,176.92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益以“一”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一”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一”号填列)		
财务费用 (收益以“一”号填列)	64,633,325.23	41,493,736.90
投资损失 (收益以“一”号填列)	-44,642,695.08	-28,381,072.4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一”号填列)	2,678,532.97	-4,428,173.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一”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一”号填列)	-389,473.83	456,301.3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一”号填列)	-135,015,577.60	-71,634,171.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一”号填列)	27,897,615.80	-82,894,291.5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24,608.58	-124,298,685.84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48,508,871.56	363,842,502.95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363,842,502.95	197,279,051.54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333,631.39	166,563,451.41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 万元)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母公司	国有独资	北京	荣泳霖	资产管理	200,000	40.11%	40.11%	母公司	10198567-0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 万元)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南昌市	徐小虹	日用化工	1,000.00	100%	100%	15828466-4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南昌市	张喜民	生命科技	30,000.00	100%	100%	70552862-2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北京市	龙大伟	房屋租赁、 医疗仪器	30,000.00	100%	100%	72261638-4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珠海市	邹勇华	国际贸易	10,000.00	100%	100%	72547885-3
北京诚志瑞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北京市	徐东	医院投资管理	2,000.00	100%	100%	60039323-1
北京协和诚志医学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北京市	宋学民	医院投资管理	5,000.00	64%	64%	76295204-0
北京金诚合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北京市	娄天春	无限制	5,000.00	80%	80%	76990013-9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丹东市	徐东	医疗服务	4,250.63	60%	60%	78164507-0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 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鹰潭市	张喜民	生命医药	15,361.10	67.713 %	100%	70552217-5
山东诚志菱花生物工程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济宁市	龙大伟	生命医药	5,000.00	51%	51%	75446538-1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石家庄市	郑成武	精细化工	6,100.00	100%	100%	77440300-6
江西诚志永丰药业 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永丰县	杨邵愈	医药制造	2,222.20	100%	100%	70550452-4
启迪(江西)发展 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南昌市	杨邵愈	高新技术、 转让、咨询	7,094.00	85.90%	85.90%	73195080-0

本公司的子公司注册资本（或实收资本、股本）的变化：

子公司名称	期初数	本年增减变化	期末数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0,000.00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 表人	业务性 质	注册 资本	本公 司 持 股 比 例	本公 司 在 被 投 资 单 位 表 决 权 比 例	关 联 关 系	组 织 机 构 代 码
一、联营企业									
1、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	北京	龙大伟	软件	2,100.00	40.52%	40.52%	联营企业	70000140-X
2、北京诚大信业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尤大江	软件	2,400.00	25.00%	25.00%	联营企业	10208546-3
3、江西京鹰汽车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鹰潭	王金厚	制造	1,900.00	47.15%	47.15%	联营企业	70567528-6
4、福建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福州	苏松青	投资/咨询/策划	25,000.00	40.00%	40.00%	联营企业	56535769-9
5、北京至同思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赵恒	信息技术	200.00	40%	40.00%	联营企业	576851473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10002679-3
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72261157-5
石家庄市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	10457091-3
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0000140-X
江西京鹰汽车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70567528-6
北京诚大信业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0208546-3
福建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6535769-9
北京至同思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76851473

(二) 关联方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任何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

组情况

3、其他关联交易

(1) 本公司子公司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知春路支行签定《委托贷款合同》已于 2010 年 11 月 30 日到期，但到期日后办理了该合同的续签手续，截止期末已归还委托贷款全部本息。

(2) 2009 年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原名：石家庄永生华清液晶有限公司）租赁石家庄市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位于石家庄市联盟西路 777 号房屋建筑物，每年租赁费 33 万元；报告期内，西三庄村委会（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将位于石家庄市联盟路 777 号合计 880 平方米的土地租赁给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使用，土地租赁费每亩 40,000 元/年。

(3) 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北京清华园支行签订《委托贷款合同》，由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委托中国建设银行北京清华园支行向公司发放人民币 2 亿元委托贷款，其中，贷款期限为 5 年，年利率为 5.62%。

4、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款项

项 目	关联方	账面余 额（万 元）	期末余额 占所属科 目全部余 额的比重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万元）	年初余额 占所属科 目全部余 额的比重 （%）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 公司				451.94	1.28	90.40
	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 公司	200.00	1.57	10.00	52.20	0.18	2.61
其他应收款	江西京鹰汽车新技术有 限责任公司				40.42	0.14	4.04
	江西本真药业有限责任 公司				2332.73	7.80	
其他流动资产	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 公司				2,430.00	100.00	

5、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款项

项 目	关联方	账面余额 (万元)	期末余额 占所属科 目全部余 额的比重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万元)	年初余额 占所属科 目全部余 额的比重 (%)	坏账准备
应付账款	启迪控股有限公司	174.61	1.75		174.61	1.00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943.70	59.08		943.70	59.08	
应付股利	石家庄市永生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653.48	40.92		653.48	40.92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322.63	5.55		285.78	3.34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6.60	0.11		46.23	0.55	
其他应付款	石家庄市永生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301.47	5.19		295.29	3.50	
	江西京鹰汽车新技 术有限责任公司				3.12	0.03	

八、或有事项

提供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共计提供担保金额 89,500.00 万元，全部为对股份公司内部控股公司或子公司提供担保，具体情况见表：

项目	担保金额
对控股公司或子公司提供担保	
其中：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000.00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6,500.00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67,000.00
合计	89,500.00

九、承诺事项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公司利润分配实施方案

根据公司第五届第八次董事会议决议，拟以 2011 年年末股份总数 29,703.24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 0.40 元（含税），派发的现金股利总额为 1,188.13 万元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李静波合同诈骗案”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1 月 3 日以中达国际经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人代表李静波涉嫌合同诈骗向海淀分局经侦队报案，2009 年 9 月 1 日，海淀区人民检察院以李静波涉嫌合同诈骗罪做出批准逮捕决定，同年 9 月 25 日李静波被抓获，11 月 2 日海淀分局将该案移送至海淀区人民检察院。因本案涉案金额较大，案件移送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审查起诉，一分院于 2010 年 8 月 20 日以合同诈骗罪诉至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一中院于 2010 年 12 月 17 日作出一审判决判决李静波有期徒刑 15 年，并追缴赃款。

李静波于 2010 年 12 月 29 日上诉至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公司已于取得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下达的二审判决书，判决如下：李静波犯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五年，剥夺政治权利三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三万元。继续追缴违法所得，发还诚志通公司。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此后公司根据法院判决积极向李静波追缴剩余赃款；同时公司于报告期内也对即墨支行财产损害赔偿起诉，日前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及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分别组织合议庭进行了一审和二审，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就此案做出终审裁定，其民事裁定书（2012）高民终字第 40 号：“依据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2011）高刑终字第 150 号刑事判决内容，对李静波的违法所得进行追缴的程序并未终结，诚志通公司现不能证明经过追缴或退赔仍不能退赔诚志通公司的损失，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刑事附带另行提起民事诉讼范围问题的要求》第五条的规定，诚志通公司尚不符合另行提起民事诉讼的要求，驳回诚志通提起对即墨支行财产损害赔偿的起诉。”针对上述情况，一方面公司将加大力度推进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向李静波追缴剩余赃款；另一方面则进一步积极完善材料，在条件成熟的情况下，再次向人民法院提起对即墨支行民事财产损害赔偿的诉讼请求，以求将公司的损失降到最低。

报告期内，本着谨慎性原则的考虑，对与本案相关的诉讼债权涉及的其他应收款 3336.7 万，在上期计提的 1087.34 万元的坏账准备基础上，又补提了 2,249.36 万元坏账准备，至此与本案相关的其他应收款项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十二、补充资料

（一）本年度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收益+、损失-）：

明细项目	金 额
（一）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764,852.53

<u>明细项目</u>	<u>金 额</u>
(二)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887,172.30
(四)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五)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六)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七)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八)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九) 债务重组损益；	
(十)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十一)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十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十三)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十四)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	
(十五)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十六)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374,836.57
(十七)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十八)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十九)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二十)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81,805.34
(二十一)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二十二)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1,745,178.08
(二十三) 所得税的影响数；	-21,284,717.43
合 计	64,878,771.23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u>报告期利润</u>	<u>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u>	<u>每股收益</u>	
		<u>基本每股收益</u>	<u>稀释每股收益</u>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0%	0.107	0.1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0%	-0.112	-0.125
-------------------------	--------	--------	--------

1、计算过程

上述数据采用以下计算公式计算而得：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frac{P}{(E_0 + \frac{NP}{2} + E_i \times \frac{M_i}{M_0} - E_j \times \frac{M_j}{M_0} \pm E_k \times \frac{M_k}{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frac{P}{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frac{M_i}{M_0} - S_j \times \frac{M_j}{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年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稀释每股收益

$$\text{稀释每股收益} = \frac{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S_0 + S_1 + S_i \times \frac{M_i}{M_0} - S_j \times \frac{M_j}{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已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2、本年不具有稀释性但以后期间很可能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

3、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公司不存在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股数的重大变化。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2 年 4 月 19 日批准报出。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龙大伟

2012年4月19日